

二零二二年 年報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78



Petro-king
百勤油服



目錄

| | |
|--------------|--------|
| 財務摘要 | 2 |
| 企業簡介及架構 | 3 |
| 主席報告書 | 4-5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6-16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7-41 |
| 企業管治常規 | 42-52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53-56 |
| 公司資料 | 57-58 |
| 董事會報告 | 59-75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76-81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82-84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85-86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87-88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89-9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1-202 |

經營數據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變動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
| 收益 | 313,771 | 163,967 | 91.4% | 307,993 | 478,245 | 258,932 |
| 經營(虧損)/溢利 | (24,322) | (80,523) | -69.8% | 1,868 | (60,717) | (602,681) |
|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 (27,540) | (94,629) | -70.9% | (20,978) | (87,378) | (624,071) |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 - | 17,897 | -100% | (57,751) | - | - |
| 年內虧損 | (27,540) | (76,732) | -64.1% | (78,729) | (87,378) | (624,071) |
| 每股虧損 | | | | | | |
| 基本(港仙) | (1.7) | (4.7) | -63.8% | (4.2) | (5.0) | (36) |
| 攤薄(港仙) | (1.7) | (4.7) | -63.8% | (4.2) | (5.0) | (36)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變動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
| 總資產 | 823,412 | 716,490 | 14.9% | 1,018,689 | 966,588 | 983,897 |
| 非流動資產 | 370,423 | 321,065 | 15.4% | 493,653 | 513,472 | 535,771 |
| 流動資產 | 452,989 | 395,425 | 14.6% | 525,036 | 453,116 | 448,126 |
| 總負債 | 561,677 | 425,811 | 31.9% | 664,274 | 560,873 | 520,277 |
| 非流動負債 | 134,399 | 70,474 | 90.7% | 105,746 | 35,866 | 216,690 |
| 流動負債 | 427,278 | 355,337 | 20.2% | 558,528 | 525,007 | 303,587 |
|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 25,711 | 40,088 | -35.9% | (33,492) | (71,891) | 144,539 |
| 資產淨額 | 261,735 | 290,679 | -10.0% | 354,416 | 405,715 | 463,620 |

財務指標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附註1) | 236 | 451 | 226 | 171 | 432 |
| 存貨周轉天數(附註1) | 96 | 667 | 197 | 229 | 335 |
|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附註1) | 377 | 954 | 265 | 260 | 352 |
| 流動比率 | 1.06 | 1.11 | 0.94 | 0.86 | 1.48 |
|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2) | 42.2% | 35.5% | 47.3% | 42.3% | 33.9% |
| 股本回報率(附註3) | -10.0% | -23.8% | -20.7% | -20.1% | -78.6% |

附註1：二零二一年的比較數字乃基於持續經營業務的已刊發財務數字。

附註2：根據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

附註3：根據年度虧損除以財政年度期初及期末平均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企業簡介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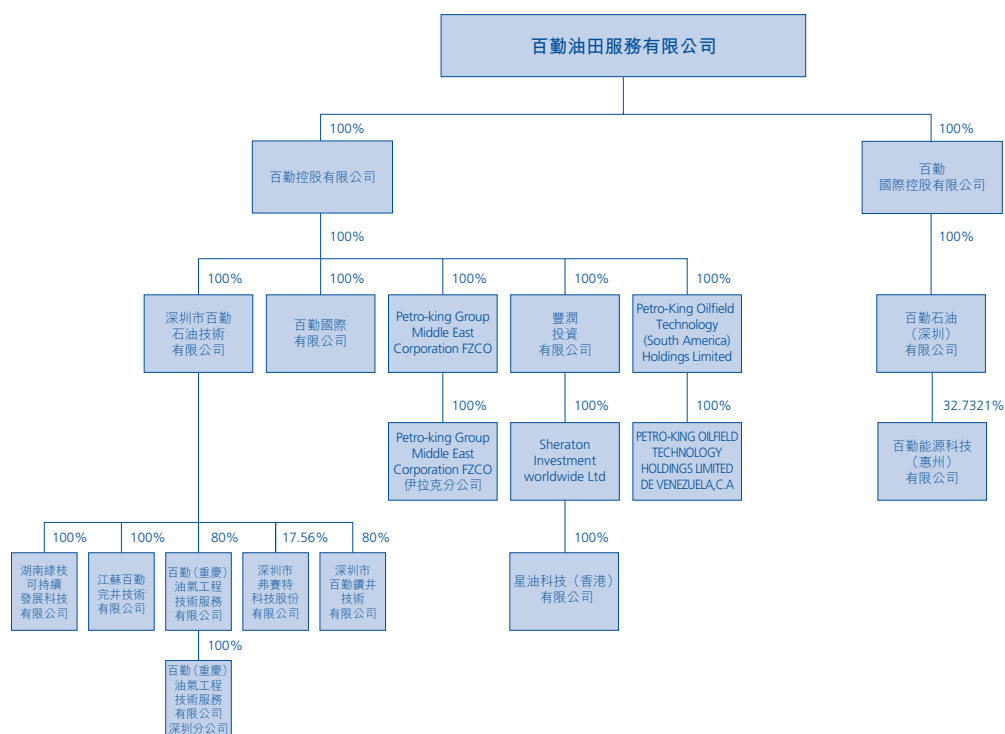
企業簡介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股份代號：2178)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領先獨立高端油氣田服務供應商。

我們提供涵蓋油氣田壽命週期不同階段(包括增產、鑽井、諮詢及綜合項目管理)的油氣田技術服務，並輔以油氣田相關產品的貿易活動。

自二零二零年成立以來，我們向客戶提供服務／產品，範圍遍及中國、中東、俄羅斯、澳大利亞、加拿大、南美、新加坡、印尼、台灣、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土庫曼斯坦、特立尼達和多巴哥共和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埃及、尼日利亞及加蓬共和國等國家和地區。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企業架構





王金龍

主席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二年」)的年報。

概述

本集團本年度的收入及虧損分別約為313.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233.8百萬港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及27.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76.7百萬港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為1.7港仙(二零二一年：4.7港仙，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從事提供涵蓋油氣田壽命週期不同階段(包括鑽井、完井及增產)的油氣田技術服務，並買賣油氣田相關產品。

由於二零二二年國際油價堅挺及中國出於環保目的鼓勵頁岩氣消費的國家政策，本集團提供的用於中國的若干頁岩氣田項目的增產服務的市場需求強勁，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大幅增長。

主席報告書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約人民幣76,000,000元(含稅)(相當於約85,000,000港元)收購合共八輛新機械式壓裂車，以及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0,000,000元(含稅)(相當於約22,782,000港元)出售四輛舊液壓壓裂車。購置該等新設備令本集團升級其現有壓裂設備以提升其競爭力及服務質素，以及滿足經提升的行業標準及要求，並應付中國市場對不斷增長的增產服務需求。有關收購新設備及出售舊設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通函。

展望

於本年度，布倫特原油價格堅挺，於本年度全年保持在每桶75美元以上的價格。中國及其他國家取消疫情防控措施將鼓勵旅遊並推動全球能源需求，亦將提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油氣田服務的經營效率。隨著國際油價維持穩定，本集團相信，本集團提供的增產服務及其他油田服務的市場需求於二零二三年將維持強勁。

自百勤惠州交易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完成以來，本集團將集中為油氣田提供增產服務、鑽井服務、諮詢服務及綜合項目管理服務，並輔以油氣田相關產品的貿易活動作為其主要業務。

展望二零二三年，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營銷及推廣本集團的油田服務及技術，以提高市場滲透。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開拓其他有盈利前景的投資機會，以擴大現有業務及令業務更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地下熱能項目。憑藉員工及管理層的不懈努力，我們對本集團的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一直支持、信任百勤的股東、客戶、業務夥伴致以最誠摯的謝意，並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集團的每一位員工於本年度作出的寶貴貢獻。

王金龍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由於出售百勤能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百勤惠州」)代表終止製造油田產品的主業務線，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出售百勤惠州於財務報表內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二零二一年的持續經營業務比較財務數據用於分析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及財務表現。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入較二零二一年約164.0百萬港元增加約91.3%至二零二二年約313.8百萬港元。

地域市場分析

下表載列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 概約 百分比變動 (%) | 佔二零二二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二零二一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中國市場 | 278.6 | 133.9 | 108.1% | 88.8% | 81.6% |
| 海外市場 | 35.2 | 30.1 | 16.9% | 11.2% | 18.4% |
| 合計 | 313.8 | 164.0 | 91.3% | 100% | 100% |

本集團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由二零二一年約133.9百萬港元增加約144.7百萬港元(或約108.1%)至二零二二年約278.6百萬港元。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增加向客戶提供增產服務。

本集團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由二零二一年約30.1百萬港元增加約5.1百萬港元(或約16.9%)至二零二二年約35.2百萬港元。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在中東提供的監督服務及增產服務增加以及在其他海外地區提供的監督服務及綜合項目管理服務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國市場收入

下表載列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明細：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 概約 百分比變動 (%) | 佔中國市場 於二零二二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中國市場 於二零二一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中國北方 | 62.1 | 57.2 | 8.6% | 22.3% | 42.7% |
| 中國西南 | 174.6 | 27.4 | 537.2% | 62.7% | 20.5% |
| 中國西北 | 36.5 | 24.9 | 46.6% | 13.1% | 18.6% |
| 中國其他地區 | 5.4 | 24.4 | -77.9% | 1.9% | 18.2% |
| 合計 | 278.6 | 133.9 | 108.1% | 100% | 100% |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中國北方的收入約為62.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57.2百萬港元增加約4.9百萬港元(或約8.6%)。增加主要由於在中國北方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部份被在該地區提供的鑽井服務減少所抵銷。

於二零二二年，來自中國西南的收入約為174.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7.4百萬港元增加約147.2百萬港元(或約537.2%)。增加主要因為於該區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

來自中國西北的收入約為36.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4.9百萬港元增加約11.6百萬港元(或約46.6%)。增加主要由於在該地區提供的鑽井服務增加。

於二零二二年，來自中國其他地區的收入約為5.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4.4百萬港元減少約19.0百萬港元(或約77.9%)。減少主要由於在中國其他地區提供的增產服務減少。

海外市場收入

下表載列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明細：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 概約 百分比變動 (%) | 佔海外市場 於二零二二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海外市場 於二零二一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中東 | 30.6 | 29.1 | 5.2% | 86.9% | 96.7% |
| 其他 | 4.6 | 1.0 | 360.0% | 13.1% | 3.3% |
| 合計 | 35.2 | 30.1 | 16.9% | 100% | 100% |

於二零二二年，來自中東的收入約為30.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9.1百萬港元增加約1.5百萬港元(或約5.2%)。增加主要由於在中東提供的監督服務及增產服務增加，部份被減少在該地區銷售完井工具所抵銷。

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其他海外地區的收入約為4.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0百萬港元增加約3.6百萬港元(或約360.0%)。增加主要由於在該地區提供的監督服務及綜合項目管理服務增加。

經營分部分析

下表載列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 概約 百分比變動 (%) | 佔二零二二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二零二一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 277.8 | 135.9 | 104.4% | 88.5% | 82.9% |
| 諮詢服務 | 36.0 | 28.1 | 28.1% | 11.5% | 17.1% |
| 合計 | 313.8 | 164.0 | 91.3% | 100% | 100% |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的收入約為277.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35.9百萬港元增加約141.9百萬港元(或約104.4%)。增加乃主要因為於中國市場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諮詢服務的收入約為36.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8.1百萬港元增加約7.9百萬港元(或約28.1%)。增加乃主要由於在中國市場及海外市場提供的監督服務增加。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下表載列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的收入明細：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 概約 百分比變動 (%) | 佔二零二二年 來自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的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二零二一年 來自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的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增產 | 243.4 | 96.3 | 152.8% | 87.7% | 70.9% |
| 鑽井 | 25.1 | 28.8 | -12.8% | 9.0% | 21.2% |
| 完井 | 9.3 | 10.8 | -13.9% | 3.3% | 7.9% |
| 合計 | 277.8 | 135.9 | 104.4% | 100% | 100% |

增產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增產服務的收入約為243.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96.3百萬港元增加約147.1百萬港元(或約152.8%)。增加主要由於在中國西南及中國北方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

鑽井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鑽井的收入約為25.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8.8百萬港元減少約3.7百萬港元(或約12.8%)。減少主要由於於中國北方提供的鑽井服務減少所致，部分被於中國西北提供的鑽井服務增加所抵銷。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已完成14口(二零二一年：22口)井的鑽井服務。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北方及中國西北提供鑽井服務。

完井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完井的收入約為9.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0.8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或約13.9%)。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在中國市場及海外市場減少完井工具銷售。

於二零二二年，完井收入主要產生自中國市場。

客戶分析

| 客戶 |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 概約 百分比變動 (%) | 佔二零二二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佔二零二一年 總收入 概約百分比 (%) |
|------|-----------------|-----------------|--------------------|-------------------------------|-------------------------------|
| 客戶1 | 217.3 | 68.9 | 215.4% | 69.3% | 42.0% |
| 客戶2 | 48.1 | 44.0 | 9.3% | 15.3% | 26.8% |
| 客戶3 | 28.3 | 24.6 | 15.0% | 9.0% | 15.0% |
| 客戶4 | 7.7 | 2.5 | 208.0% | 2.5% | 1.5% |
| 客戶5 | 2.6 | - | 不適用 | 0.8% | - |
| 其他客戶 | 9.8 | 24.0 | -59.2% | 3.1% | 14.7% |
| 合計 | 313.8 | 164.0 | 91.3% | 100% | 100% |

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客戶1的收入約為217.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68.9百萬港元增加約148.4百萬港元(或約215.4%)。增加乃主要由於向位於中國西南的該客戶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客戶2的收入約為48.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44.0百萬港元增加約4.1百萬港元(或約9.3%)。增加乃主要由於向位於中國北方的該客戶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客戶3的收入約為28.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4.6百萬港元增加約3.7百萬港元(或約15.0%)。增加乃主要由於向該客戶在中東提供的監督服務增加。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客戶4的收入約為7.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5百萬港元增加約5.2百萬港元(或約208.0%)。增加乃由於向位於中國西南的該客戶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客戶5的收入約為2.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無)，主要產生自向該客戶於其他海外地區提供綜合項目管理服務。於二零二二年，來自其他客戶的收入約為9.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24.0百萬港元減少約14.2百萬港元(或約59.2%)。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向中國其他地區的若干客戶提供的增產服務減少以及減少向中東地區及中國其他地區的若干客戶銷售完井工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由於百勤惠州代表製造油田產品的主業務線，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出售百勤惠州於財務報表內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比較財務數據用於分析本集團本年度的收入及財務表現。

收益

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313.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64.0百萬港元增加約91.3%，增加約149.8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在中國提供增產服務的收益增加。

材料成本

本年度，本集團的材料成本約70.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1.4百萬港元增加約59.3百萬港元(或約520.2%)。材料成本佔二零二二年收益約22.5%，高於二零二一的約7.0%。材料成本佔二零二二年收益的百分比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提供的壓裂服務的單價下降及柴油價格上漲。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為35.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39.7百萬港元減少約4.4百萬港元(或約11.1%)。由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二零二一年悉數折舊，故折舊減少。

技術服務費

本年度，本集團的技術服務費約為124.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50.1百萬港元增加約74.1百萬港元(或約147.9%)。技術服務費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提供的增產服務增加所致。

接待及營銷費用

本年度，接待及營銷費用約為7.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3.3百萬港元減少約6.2百萬港元(或約46.6%)。於二零二二年，接待及營銷費用減少乃由於二零二二年期間政府為應對COVID-19疫情於中國的擴散而採取嚴格的防疫措施後營銷活動減少。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本年度，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約為5.7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則為減值虧損淨額約9.6百萬港元。該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乃由於二零二二年金融資產質量整體提高。

商譽減值虧損

本年度，本集團並未錄得任何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9.8百萬港元)，原因為收入隨著國際油價的穩定而增加，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財務業績得到改善。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並未錄得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15.3百萬港元)，原因為收入隨著國際油價的穩定而增加，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財務業績得到改善。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2.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約10.8百萬港元。這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經營虧損約為24.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80.5百萬港元減少約56.2百萬港元(或約69.8%)。

融資成本，淨額

本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約為6.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18.3百萬港元減少約12.3百萬港元(或約67.2%)。融資成本淨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償還若干借款所致。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錄得百勤惠州及其附屬公司(「百勤惠州集團」)利息收入約3.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1.8百萬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約3.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4.4百萬港元)。金額主要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分佔百勤惠州集團的淨利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度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本年度虧損約為27.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94.6百萬港元減少約67.1百萬港元(或約7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28.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約94.5百萬港元減少約65.9百萬港元(或約69.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廠房及機器、服務設備、汽車、傢俬、辦公室設備、電腦、裝置及設備等項目。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163.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7.6百萬港元增加約6.1百萬港元(或約3.9%)。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購買八輛新機械式壓裂車，部份被出售四輛液壓壓裂車及本年度扣除的折舊支出所抵銷。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約73.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7.3百萬港元增加約6.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百勤惠州的權益的公平值為約73,724,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約9.0%(二零二一年：9.4%)。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百勤惠州及其附屬公司貸款為約46,0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2,239,000港元)。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百勤惠州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買賣油氣田相關產品。本集團現時擬保留其於百勤惠州的權益作為一項長期戰略投資。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總額約97.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7.8百萬港元減少約20.7百萬港元或約17.6%。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收到增值稅退稅、客戶償還履約保證及應收百勤惠州集團若干款項的還款。

存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12.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3百萬港元減少約11.4百萬港元(或約46.9%)。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加快消耗存貨。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二一年約667天減少至二零二二年約96天。存貨周轉天數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加快消耗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220.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5.0百萬港元增加約35.7百萬港元(或約19.3%)。二零二二年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約為236天，較二零二一年約451天減少約215天。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減少乃由於二零二二年收入增加及加速收回應收本集團客戶款項。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而未開具發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乃由於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於報告日期達成指定里程碑的未來表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合約資產約107.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7百萬港元增加約84.0百萬港元或約354.4%。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向若干客戶提供未開具發票的增產服務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243.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8.6百萬港元增加約85.1百萬港元(或約53.7%)。二零二二年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約為377天，較二零二一年約954天減少約577天。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材料成本及技術服務費增加。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並減低資本成本，同時透過改善債務及權益平衡盡量提高股東的回報。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0.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5百萬港元增加約13.5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22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5.3百萬港元)，其中約41.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1%)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該等所有借款(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按固定借款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84.7百萬港元的若干機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分期貸款的抵押物。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約149,9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3,780,000港元)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抵押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約為42.2%（二零二一年：35.5%）。債務淨額按總借款（包括綜合財務資料所顯示的「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總額（包括綜合財務資料所顯示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資料所顯示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多個國家經營，面對不同貨幣風險所帶來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及人民幣有關。外匯風險主要由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集團內結餘以及銀行借款引起。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賬外安排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賬外安排（二零二一年：無）。

本年度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除本報告綜合財務資料附註41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人力資源

本集團相信，員工為我們業務最寶貴的資產。我們已實施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當中對賠償、解僱、聘用、晉升、工時、平等機會及其他利益及福利作出詳盡規定。我們支持員工成長並致力透過培訓及發展使員工掌握核心專業知識。為令前線員工具備正確的技能及知識，我們安排一系列培訓課程，涵蓋鑽井及完井技術的最新技術資料、技術實踐培訓、井下控制及環境管理。我們亦與工會及顧問等外部機構合作提供滿足本集團業務特定需求的培訓。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已安排108次合計逾8,328小時的培訓及有186名僱員參加該等培訓課程。

為應對行業的發展趨勢，本公司重視人才引進。僱員薪酬及花紅乃經參考現行市況、員工的專業知識、資格以及其在本集團事務中的職務及責任釐定。此外，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應為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的獎勵措施，該參與者分享本公司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48名僱員，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人數213名增加約16.4%。於二零二二年的僱員人數增加，乃由於僱傭額外技術人員應對本集團增加提供增產服務。

研發

作為高端綜合油田服務供應商，本集團高度重視技術並以其在多個油田服務領域(如定向鑽井、多級壓裂、井下完井、地面安全設施及地面流量控制系統、鑽井液及壓裂液)推出創新產品及服務為傲。

本集團非常重視註冊專利，並經常鼓勵僱員申請專利。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項實用新型專利及6項發明專利，並正申請4項發明專利。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通過內部研發並通過與油田服務技術公司及機構合作開發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及報告期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重點闡述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報告所披露內容乃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油田及氣田技術服務，服務涵蓋油田生命週期各個階段，包括鑽井、完井及增產等，並且製造及銷售油田及氣田相關產品。除另有說明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闡述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報告期」)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業務營運於環境及社會兩方面的整體表現。本報告涵蓋集團於中國深圳總辦事處(即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辦事處」))的主要業務營運。辦事處管理及監督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佔報告期內集團總收益約90.72%。

相較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上一報告期間」)，本報告範圍並無重大營運變動。

報告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遵循以下原則：

重要性— 評估重要性，以識別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重要持份者、程序及參與結果於本報告「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一節呈報。

量化— 訂下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可予計量並適用於在適當條件下進行有效比較；有關標準、方法、假設、及／或所使用的計算工具、及所使用的轉換系數來源等資料，已於適用情況下披露。

一致性— 就關鍵績效指標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及呈報形式，令相關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

平衡— 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承諾

集團已制定職業健康、安全及環境(「HSE」)政策，是集團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正式確立了責任經營的目標。除了遵守法規要求外，集團在工作場所安全、環境保護及營運常規方面還不斷追求進步，從而贏取客戶、股東及公眾的信任。

集團致力：

- 實現零工傷運營；
- 保護自然環境；
- 有效利用材料及能源提供產品及服務；
- 在作業時實踐最安全操作；
- 改善HSE績效，以此作為集團運營策略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及
- 推動企業文化，爭取所有僱員支持以上承諾。

集團定期審閱HSE政策並將適時更新。

可持續發展管治

董事會(「**董事會**」)全面負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和報告。集團把社會、環境及管治融入日常營運中，體現集團堅決保護環境、關愛員工及滿足社區需求的承諾。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集團在招聘合約員工時，優先聘用當地人士，為當地工人提供就業機會並支持當地社區發展。

本集團設立ESG專責小組，由高級管理層員工組成，推動集團業務活動中ESG事宜的管理。當發現重大ESG問題時，ESG專責小組應直接向董事會報告以供討論。

此外，董事會識別與集團相關的ESG重大議題，在第三方顧問的協助下通過進行線上調查釐定該等事宜的優先級。線上調查結果用於進行重要性評估，以選出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一致認為對集團十分重要的事宜，從而進行針對性的管理及披露。

邁向可持續發展未來

石油化工行業是全球碳排放的主要貢獻者。作為油氣田技術服務供應商，我們意識到油氣生產過程中的環境影響，以及向低碳經濟過渡對集團運營帶來的潛在風險。設定ESG相關目標確保集團可持續運營及長期業務增長。集團已設立若干可持續發展相關目標，包括減排節能目標。集團通過會議、檢查及定期監督生產設施的表現等多種方式密切審查實施ESG相關目標的進度。ESG專責小組將檢討環境目標並每年評估ESG表現。

除提升集團的環境表現外，集團還致力於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保障僱員的職業健康及安全，以及密切監控供應鏈風險，以環保及對社會負責的方式經營業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及服務：

- 為僱員提供更多培訓
- 服務運營計劃在實施前需經審批，項目經理將於運營過程期間檢查及評估運營計劃的實施情況
- 確保技術工程師與客戶技術部門維持密切溝通，以滿足客戶的要求。

職業健康與安全：

- 為公司僱員提供更多HSE培訓；
- 定期檢查及評估公司於營運地點的HSE管理程序實施情況；
- 於營運地點組織緊急事故演習；
- 於公司內實施HSE風險識別及等級管理。實施國家規定的HSE責任制度。

供應鏈管理：

- 改進及加強對供應商環境及社會責任的規定
- 對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表現進行年度評估

獎項與認可

本集團乃國際鑽井承包商協會(「IADC」)及深圳市海洋石油服務企業協會會員。報告期內，集團獲深圳市科學技術廳、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稅務局及國家稅務總局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本集團在HSE及質量管理方面一直追求卓越，精益求精，獲得以下管理體系的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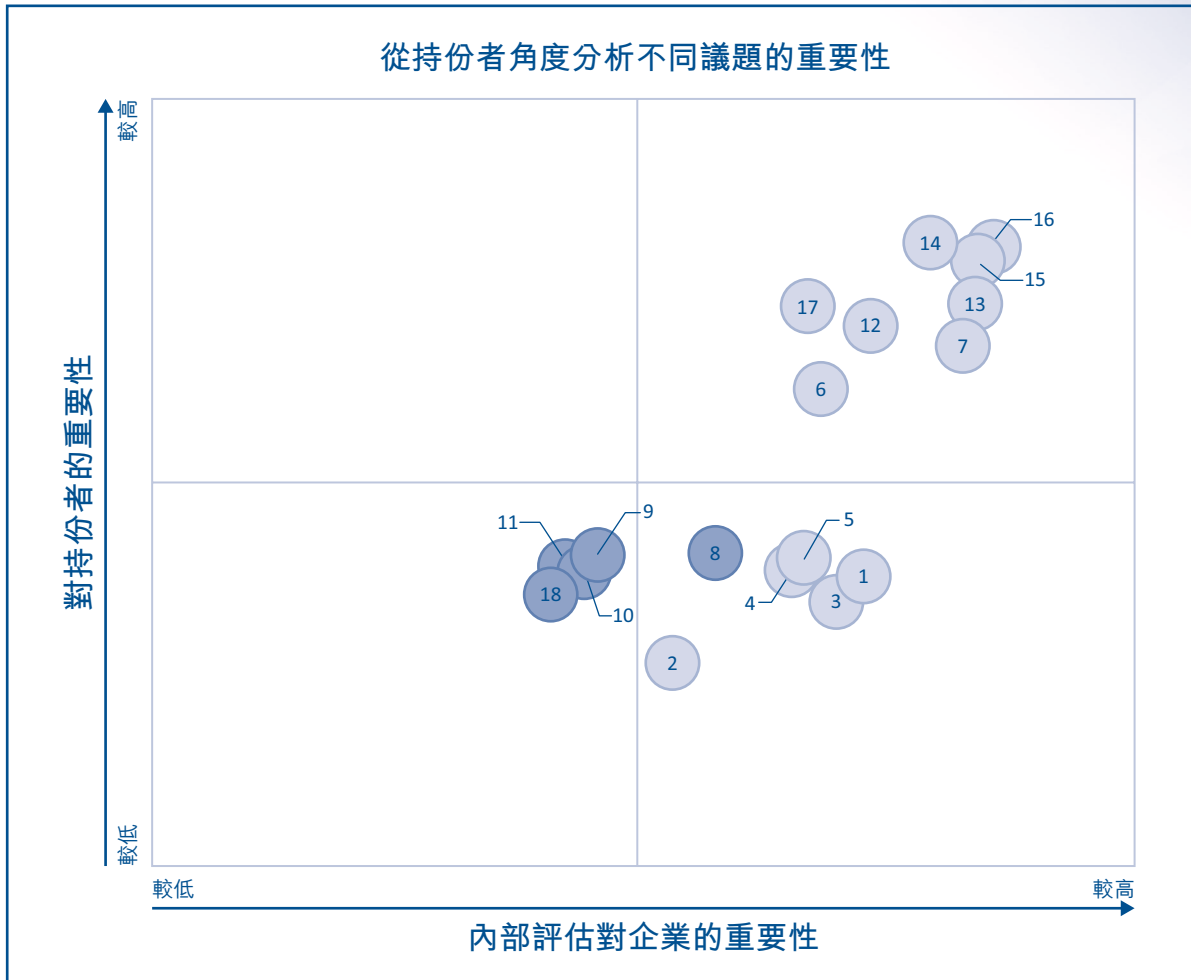
| 範疇 | 認證 | 領域 |
|--------|-----------------------------------|----------------|
| 環境 | 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 | 石油及氣體 |
| 工作場所安全 | ISO 45001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 | 石油及氣體 |
| 質量保證 | 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 ISO 10012測量管理體系 | 石油及氣體 石油及氣體 |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

集團通過月度會議、電郵及定期客戶調查等溝通渠道與主要持份者持續交流。為了辨識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集團特別諮詢了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即董事會、高級管理層、股東、前線員工、供應商及客戶)以深入了解集團於報告期內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重要議題及所面對的挑戰。集團進行了重要性評估，要求持份者以集團業務發展與可持續性以及整個社區作為考慮基礎，就18個議題的相關性和重要性進行評分。

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及重要領域的綜合列表於以下矩陣圖及表中顯示。

重要性矩陣



A. 環境問題

- 1 能源
- 2 水
- 3 排放
- 4 廢水與廢棄物
- 5 其他原材料消耗
- 6 環保政策
- 7 氣候變化

B. 社會問題

- 8 僱傭
- 9 職業健康與安全
- 10 發展與培訓
- 11 勞工準則
- 12 供應鏈管理
- 13 知識產權
- 14 客戶數據保護
- 15 客戶服務
- 16 產品／服務質素
- 17 反貪腐
- 18 社區投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環境及社會領域中，以下是持份者最重視的議題：

- 產品／服務質素
- 客戶服務
- 數據保護
- 知識產權
- 氣候變化

對持份者而言，大部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都屬於社會方面的問題。上述領域皆受集團的政策及指引嚴格管理。有關各領域的管理在下面個別部分另行闡述。本集團將繼續與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以了解他們對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的期望和看法。

持份者溝通渠道

本集團與股東、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等主要持份者溝通，以了解彼等的需求及關注事項。除年度持份者調查外，本集團通過書面備忘錄、定期會議及面談等多種溝通渠道與持份者進行溝通。

主要持份者群體

溝通渠道

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
- 財務報告
- 企業網站
- 公告、大會通告、通函

客戶

- 企業網站
- 定期會議及通訊

僱員

- 績效審核及評估
- 與管理層溝通的定期會議(如電子郵件及電話)

政府

- 實地考察
- 編製及提交工作報告以供批准
- 財務報告

供應商

- 採購流程
- 審計及評估
- 年度審閱

社區

- 參加社區工會活動

持份者反饋

集團歡迎持份者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及表現提出意見。請將您的建議或意見電郵至 ir@petro-king.cn。

A. 環保

本集團深知，其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企業，在環境保護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本集團已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並制定了各種制度和政策，包括《環境保護管理程序》、《廢棄物管理制度》和《井場環保管理制度》，以減輕潛在的環境影響。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和污染控制的國家和地方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法律法規：

遵守不同地區的環境法律法規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循環經濟促進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能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防治法
- 危險廢物轉移管理辦法
- 國家危險廢物名錄(2021年版)

於報告期內，未發現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相關法律法規而對集團有重大影響。

排放控制

氣體排放

報告期內，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使用自置化石燃料汽車(例如乘用車、小貨車及其他移動機械)，導致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及可吸入懸浮粒子(「RSP」)的排放。集團的主要移動燃料源為汽油及柴油。

| 氣體排放 | 2022年 | 2021年 |
|----------------------|-------|-------|
| NO _x (公斤) | 14.23 | 28.02 |
| SO _x (公斤) | 0.42 | 0.55 |
| RSP(公斤) | 1.05 | 2.06 |

¹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的計算單位由員工總數調整為深圳辦事處千港元收益，以反映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實際情況。

溫室氣體排放

報告期內，深圳辦事處的業務營運共產生13,922.14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q.」)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二氮。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為0.049噸二氧化碳當量／千港元(以深圳辦事處於報告期內的收益計)。¹

匯報的溫室氣體排放來自以下活動及範疇：

- 直接(範疇1)溫室氣體排放由集團擁有的車輛自動燃燒汽油及柴油所產生；
- 能源間接(範疇2)溫室氣體排放由購買的電力所產生；及
- 其他間接(範疇3)溫室氣體排放由商務飛行旅程、市政府淡水和污水處理，以及送往堆填區的廢紙所產生。

|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¹ | 排放來源 | | 2022年 | 2021年 |
|------------------------|-------------------|-----------------|---------------|------------------|
| | | | 噸二氧化 碳排放當量 | 噸二氧化 碳排放當量 |
| 範疇1直接排放 ¹² | 固定源燃料燃燒 | 柴油 ³ | 13,799.64 | 1,699 |
| | 移動源燃料燃燒 | 汽油 | 76.39 | 99.88 |
| 範疇2間接排放 | 購買電力 ⁴ | | 24.42 | 27.21 |
| 範疇3其他間接排放 ⁵ | 送往堆填區之廢紙 | | 2.50 | 3.02 |
| | 第三方用於處理淡水的電力 | | 0.05 | 0.04 |
| | 第三方用於處理污水的電力 | | 0.02 | 不適用 ⁶ |
| | 僱員商務飛行旅程 | | 19.12 | 35.55 |
| 總計 | | | 13,922.14 | 1,864.70 |
| 密度(噸二氧化碳排放當量 ／千港元) | | | 0.049 | 0.013 |

注1：除另有說明外，排放系數均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及其指定文件而編製。

注2：2021年的範疇1溫室氣體排放因漏報壓裂設施作業的柴油消耗量而重列。範疇1溫室氣體排放量從99.88噸二氧化碳當量增加到1,798.88噸二氧化碳當量。因此，2021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從165.7噸二氧化碳當量增加到1,864.70噸二氧化碳當量。

注3：固定源柴油燃燒的排放按溫室氣體協議計算工具—固定污染源溫室氣體排放中的排放係數計算。

注4：2021年自中國國家電網購買電力使用的排放係數為0.6101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2022年為0.5810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

注5：範疇3溫室氣體排放是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及其參考文件提及的可用排放係數計算。

注6：2021年無污水處理用電排放數據。

本集團的業務運營以項目為基礎，高度依賴柴油和電力消耗。報告期內，本集團開展大型氣田作業項目，導致柴油消耗量大幅增加。因此，範疇1溫室氣體排放量和總體溫室氣體排放量均顯著增加。

減排措施

本集團在營運中採用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可有效管理日常運作中有關氣候變化、能源和碳管理的風險。2021年，本集團制定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10%的10年排放目標，以提升環保表現。儘管如此，本集團深知每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因項目波動而大幅變動，故難以為10年期間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設定具體的減排目標。經過審慎審查，本集團決定採用新目標，即到2032年將每千港元收益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與2022年基準相比減少10%。這種方法將使本集團能夠積極降低其對環境的影響，同時適應項目波動導致的排放量變化。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監控減排目標的進展情況，並積極擴大電動泵在壓裂作業中的使用。本集團亦關注油田服務領域最新清潔節能技術的發展，隨時準備將最新清潔節能技術應用於公司運營。

本集團積極實施各種空氣污染管控措施，以減少因本集團營運而產生的排放，措施包括定期監測活動及妥善維修保養生產設施。

電動泵的使用

在壓裂作業中，只要條件允許，優先使用電泵而不是柴油泵。

員工食堂運作

烹飪食物過程中產生的油煙及氣味，先經淨化處理才排放到大氣中。

道路運輸源

為減少車輛排放，本集團推出措施鼓勵僱員使用公共交通上下班。本集團提倡使用低排放車輛，並鼓勵僱員使用電動摩托車，以替代燃燒化石燃料的摩托車，盡量減少排放和碳足跡。

乘坐集團自置車輛進行差旅時，僱員必須仔細計劃使用的時間和路線，以避免交通擠塞。本集團亦留意到汽車引擎空轉產生的超標排放。倘本集團的車輛停放時間超過10分鐘，則必須關閉引擎。本集團已設立專門部門評估車輛性能及其燃油效率。如需要租用車輛，本集團優先考慮租用零廢氣排放的電動車輛(例如，電動三輪車)或節能車輛。

² 能源消耗密度的計算單位由員工總數及建築面積調整為深圳辦事處千港元收益，以反映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實際情況。

廢棄物管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因其業務性質而並未產生任何危險廢棄物。無害廢棄物為辦公室產生的生活垃圾。報告期內，深圳辦事處共產生2噸的無害廢棄物，整體密度為1.67公斤／平方米及8.06公斤／員工。

廢棄物處理及減廢措施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按照其類型分類，並由獲認證的回收商回收再造。所有廢棄物嚴格按照法律規定處置。

本集團繼續實施源頭減廢措施。例如，集團鼓勵雙面打印及使用電子文檔，並持續監察紙張的消耗量，以推動無紙化辦公。辦公室內設置廢物回收箱，以鼓勵廢紙回收。本集團將關注國家環保法規和標準的更新修訂，及時修訂本集團的管理政策。

資源使用

本集團的《環境保護政策》鼓勵在整個業務運營中明智、合理、有效地使用資源。本集團致力遵守適用的環境要求，同時努力提高能源、水及原材料的使用效率。

能源消耗

報告期內，深圳辦事處的總能源消耗為51,677兆瓦時(「MWh」)，總能源消耗密度為0.18兆瓦時／千港元收益²。所消耗的能源類型包括電力及汽油。下表顯示各類能源的消耗量及相關的能源消耗密度。

| 直接／間接能源 ¹ | 2022年(兆瓦時) | 2021年(兆瓦時) |
|----------------------|------------|------------|
| 電力消耗 | 42.04 | 44.6 |
| 汽油消耗 ² | 254.52 | 332.77 |
| 柴油消耗 ³ | 51,380.51 | 6325.93 |
| 總能源消耗 | 51,677.07 | 6,703.3 |
| 總能源消耗密度(兆瓦時／千港元收益) | 0.18 | 0.041 |

註1：換算係數參考國際能源機構能源統計手冊及2006 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

註2：2022年的汽油消耗量為28,720升。

註3：2022年及2021年的柴油消耗量分別為5,139,015升及632,712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能源消耗主要來自壓裂作業中柴油的使用。與2021年相比，2022年柴油消耗量因大型氣田運營項目開工而大幅增加。因此，深圳辦事處的總能源消耗強度增加約4倍。

優化能源使用效率措施

本集團已採取各種措施以確保合理使利用能源。為節約能源，本集團限制使用空調，並在夏季期間把空調的預設溫度定於26℃。在選擇電器如空調時，優先考慮節能的型號。

由於柴油消耗波動，本集團未能訂立節能目標。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於節約能源。於作業期間，本集團力求最大限度地利用當地電力供應。此外，本集團進一步鼓勵使用電動泵替代柴油泵，以減少能源消耗。

水資源管理

儘管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耗水量不大，因而並未產生大量廢水，但本集團在日常營運中已盡力節約用水。用水量主要來自生活用水，而淡水來自市政供水系統。報告期內，在採購水資源方面並沒有遇到問題。下表顯示深圳辦事處於2022年的耗水量及強度。

| | 2022年 | 2021年 ¹ |
|--------------------------|-------------|--------------------|
| 耗水量 | 106立方米 | 106立方米 |
| 密度(立方米每名員工) ² | 0.43立方米/員工 | 0.59立方米/員工 |
| 密度(立方米每平方米生產面積) | 0.09立方米/平方米 | 0.09立方米/平方米 |

註1：2021年總生產面積的立方米/平方米用水強度已重列。

註2：每名員工立方米強度變化因2022年員工總數減少所致。

優化用水效率措施

本集團推行不同的管制措施持續節約用水，並有效地管理其用水量。深圳辦事處安裝了具備節水功能的水龍頭。於營運中，本集團安裝水循環系統，以重複利用水資源，減少耗水量。為提升本集團的用水表現，本集團設定了到2023年耗水量較2022年基準年減少1%的目標。

包裝材料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消耗包裝材料。

環境及自然資源

活動對環境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認識到其使用柴油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為最大限度地減少柴油燃燒產生的碳排放，其將在壓裂作業中盡可能多地嘗試使用電動泵。同時，本集團通過政策控制及果斷行動積極應對及評估其對環境的影響，以防止破壞環境。

本集團執行《環境保護管理程序》以規範自然資源的使用。例如，為了節水節能，本集團在辦公室安裝了節水設備；將空調的溫度調節至節能溫度，並妥善維護設備。行政部門跟踪每月用水用電量。所有營運活動均受到監控，以防止過度和不必要地使用資源。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努力進一步減輕其對自然環境的影響並為僱員創造健康的環境。本集團亦支持中國2060年實現淨零碳排放的目標，以減緩氣候變化。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收到周邊社區有關空氣污染、異味、噪聲或其他環境污染事件的投訴。

氣候變化

公司面臨的重大氣候相關風險

氣候變化對制定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策略至關重要。本集團敏銳洞悉氣候變化對環境以至最終對本集團的成功構成的風險。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已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CFD」）的建議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及其對業務營運的影響。風險已劃分為兩大類：實體風險及過渡風險。為衡量其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要性和潛在影響，本集團通過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和嚴重程度來確定氣候風險的風險水平。

| 氣候風險類型 | 時間範圍 | 對業務的影響 | 風險水平 |
|-------------|------|---|------|
| 實體風險(急) | 短期 | 極端天氣的嚴重程度和頻率增加會影響日常運營，並可能導致設備損壞。其減少收益及增加維護成本。 | 低 |
| 實體風險(慢) | 短期 | 溫度升高會增加能源使用和設備維護成本 | 低 |
| 過渡風險(法律及政策) | 長期 | 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增加導致經營成本增加 | 低 |
| 過渡風險(技術) | 長期 | 替換現有設備和服務會增加經營成本。客戶和市場喜好的轉變導致服務需求減少。 | 高 |
| 過渡風險(市場) | 長期 | 從石油天然氣市場轉向可再生/清潔能源降低了油田服務的需求 | 高 |
| 過渡風險(聲譽) | 長期 | 服務需求減少導致收益減少 | 中 |

總體而言，本集團更易受到過渡風險的影響，尤其是市場風險和技術風險。過渡風險指向低碳經濟轉型帶來的相關風險。向低碳經濟轉型鼓勵以可再生能源等清潔能源代替化石燃料，可能因油田服務需求減少而減少本集團的整體收益。

未來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與傳統石油天然氣市場緊緊相扣，本集團易受到與低碳經濟轉型相關的潛在財務影響。因應氣候變化引發的能源政策和能源消費結構的變化，本集團已選擇發展頁岩氣、可燃冰及地熱能等清潔能源作為未來的業務方向。為籌備業務重組，本集團正投入更多資源進行相關技術的研發。未來，本集團擬將其業務運營從油田服務提供商逐步轉型為新能源服務提供商。

機遇

儘管努力緩解氣候變化的影響及適應氣候變化，本集團洞察到擴充其業務及提高其市場競爭力的機會。通過提升管理及技術水平，本集團提高營運效率及增強市場競爭力。清潔能源的需求增加鼓勵本集團探索清潔能源開發技術並進入清潔能源市場。報告期內，本集團與清華大學及廣東省和深圳市相關部門合作，成立技術團隊，開展可燃冰和地熱能開發利用技術研發。

本集團通過採取以下措施支持中國2030年實現碳頂峰、2060年實現碳中和的目標：

- 密切關注業內清潔節能技術的開發及應用，積極將最新技術應用於本集團運營；
- 制定向新能源開發服務商轉型的戰略，投入資源研發新能源開發服務技術；及
- 優化能源資源管理以利用能源並提高辦公室營運的能源效率。

B. 社會

1. 僱傭及勞工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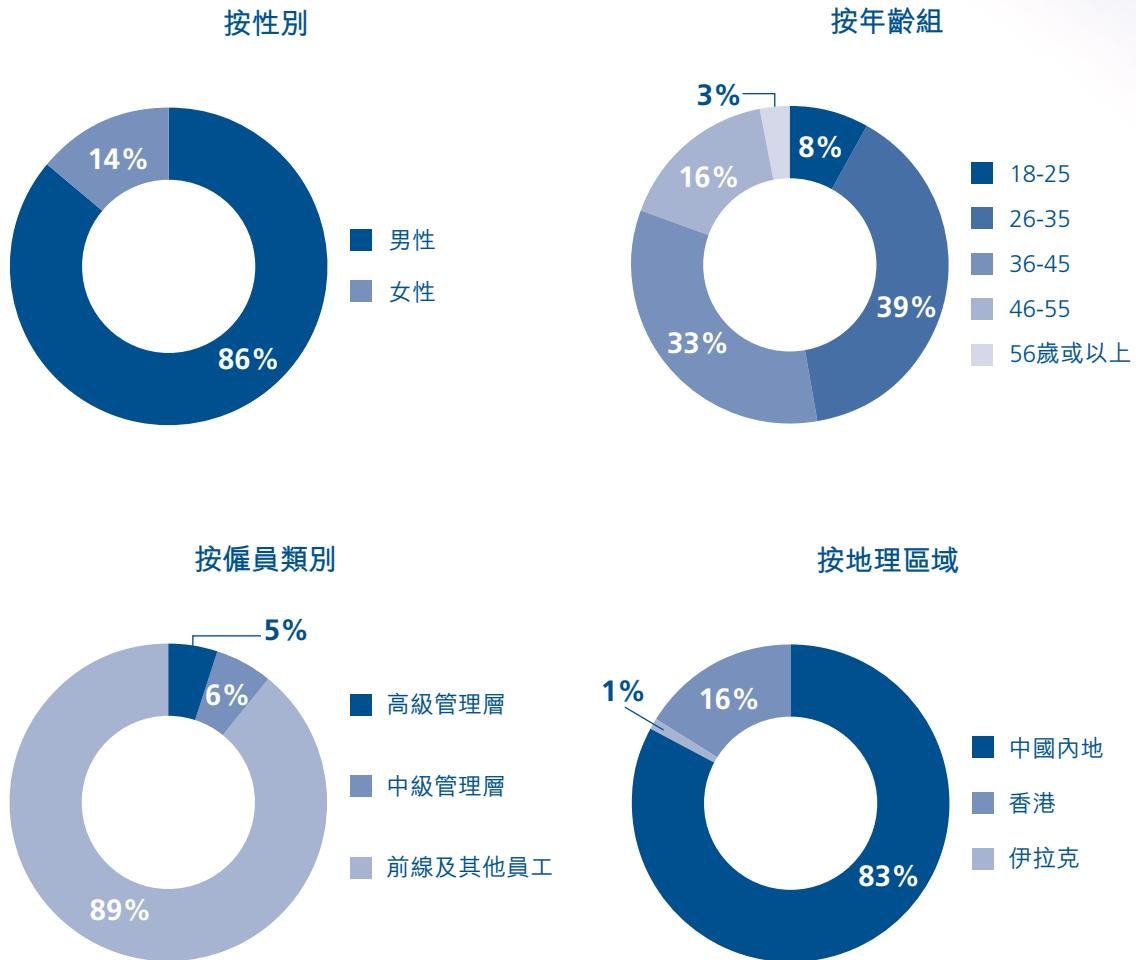
本集團認可並讚賞其僱員的辛勞工作。秉持為僱員創造價值的使命，本集團關心僱員的福祉，並為他們提供具吸引力的職業前景及多元化的學習機會。

僱傭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其他適用法律法規以及國際慣例的要求。本集團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和《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保障女性員工合法權益，維護女性員工的身心健康。

本集團致力打造公平、透明的工作場所，提供豐厚的報酬並備有公平的人力資源(「人力資源」)管理政策。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和當地有關僱傭及勞工常規的法律法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48名僱員，全部為全職員工。總勞動力的分佈在下面按性別、年齡組、僱員類別及地理區域顯示。



僱傭合約內列明聘用的細節，諸如職位、開始日期、薪酬及晉升、補償及解僱政策、試用期、休假權利、獎懲制度，以及其他受相關法律法規保障的僱用條款和條件。有關本集團的政策、標準及對僱員的期望，已詳載於集團的《行為準則》及《員工手冊》相應的政策條文內，向僱員通報。

報告期內，沒有發現違反與補償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權益和福利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具競爭力薪酬福利計劃

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提供權益和福利。本集團根據法定要求提供社會保險、補貼、假期及其他權益。除法定假日外，僱員還可享受有薪年假、病假、婚假、產假、陪产假、工傷假、補假、哺乳時段及慰問金。中國業務的僱員每年可進行身體檢查。僱員可獲年終獎金；在同年入職的新僱員，可根據受僱期的長度按比例獲發獎金。僱員在法定工時以外超時工作，可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規定的加班費或帶薪休假。每年皆會進行薪酬檢討，薪酬的增幅按營運地點、團隊及個人的績效而決定。

終止合約

終止僱用的情況有多種，包括在各種情況下辭職、革職及解僱等。有意辭職的僱員應按照僱傭合約訂明的通知期限，預先通知本集團。根據解僱政策，如有員工涉及不當行為或違反營運地點當地的法律法規，本集團保留權利在任何時候透過書面通知解僱該員工。在解僱的情況下，將不會支付遣散費，也不會支付任何未申領的帶薪年假及已聲明發放的獎金。

考評與晉升

本集團每年進行晉升考評。績效考評是通過年終考核和績效評估來評估僱員的能力。各個部門的經理還評估僱員達到績效目標的程度。僱員可基於其能力及勝任更高職位的程度而獲得內部晉升的機會。

平等機會

員工手冊明確訂明本集團創造平等和多元化工作環境的標準。本集團實行非歧視僱傭常規，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包括性別、年齡、家庭狀況、性取向、殘疾、種族及宗教歧視。除僱傭慣例外，本集團確保所有員工享有公平和平等的晉升機會。本集團遵守僱傭歧視法，支持多元化，並在業務營運中尊重平等就業機會的目標。此外，報告期內，本集團向殘疾人就業保障基金捐款，用於支持殘疾人職業培訓和就業安置服務。

新冠疫情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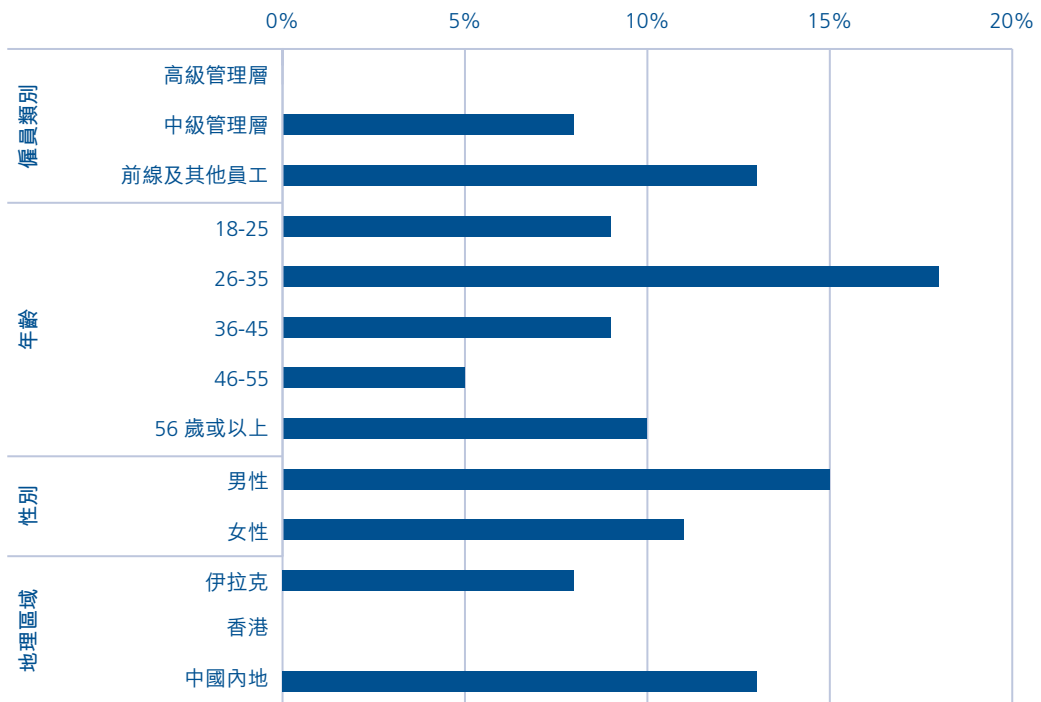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知其在支持員工生活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疫情期間，並無員工被扣薪。如因疫情停工，員工工資按中國勞動法支付。在中國隔離期間，為員工分配居家工作安排，並照常支付工資。

員工關係及流失率

本集團相信員工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為增強僱員的歸屬感，本集團為僱員舉辦各種文娛活動，包括生日慶祝活動、自助餐聚會、團隊聯誼活動及運動比賽，以增進彼此的了解。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有29名僱員離職，總流失率為11.70%。按性別、年齡組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如下：

按類別劃分的流失率



僱員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心繫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根據本集團的HSE承諾，集團已獲得ISO 45001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及安全生產標準化3級認證。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職業健康與安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法律法規。

遵守中國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道路交通安全法
- 工傷保險條例
- 廣東省安全生產條例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2021版)
-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工作場所職業健康管理規定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報告期內，並無發現任何重大違反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的法律法規而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為確保員工的健康狀況適合工作，本集團全體員工在入職前均接受健康檢查。此外，本集團為其在中國營運的所有員工安排強制性年度健康檢查。除購買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為其員工購買商業健康保險，保額為人民幣500,000元。

為確保工作環境安全並符合國家標準，本集團已諮詢合資格第三方監測機構，以識別及評估噪音水平或空氣中的有毒化學物質等職業危害因素。倘職業風險因素超過國家限值，本集團將聘請專業環境管理公司管理工作環境，並通過適當措施消除風險。本集團同時會密切監察內部風險及檢討措施的成效。為了打造零事故零病患的工作場所，所有前線工人都必須配備個人防護設備（「PPE」），並必須於工作期間穿戴PPE。所有僱員均有權在工作日定期小休及得到充分休息。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年度身體檢查，並從而挑選身體強壯的工人從事某些生產活動。所有消防安全裝置及設備均由政府認可的持牌承包商定期檢查。本集團每年在所有營運地點進行至少一次消防演習。僱員還參加由物業管理公司舉辦的消防安全教育講座，以學習正確使用消防設備並在發生火災或其他緊急事故時安全疏散。

本集團已為面對噪音危害的僱員提供耳塞。報告期內，錄得的職業噪聲水平符合《工業企業噪聲邊界排放標準》(GB/T 12348-2008)。此後，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避免不合規情況：

- 在作業時強制使用耳塞；
- 定期評估工廠的職業危害；及
- 妥善維修保養機器及設備。

此外，所有僱員均應接受足夠的安全教育及培訓，以確保他們具備有關安全生產的必要知識，並知悉有關工作安全的規則及安全操作的規定。僱員須舉報工作場所中任何安全違規事件及不合規情況。質量、職業健康、安全及環境(「QHSE」)部門應就此問題進行徹底調查，並向相關部門匯報以進行糾正。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嚴重不遵守與職業健康安全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在包括報告期在內的最近三個報告年度，本集團皆沒有僱員因工死亡。報告期內，發生了一宗工傷事故。已採取糾正措施以防再次出事。

2022財政年度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統計數據

| | |
|----------|----|
| 因工死亡 | 0 |
|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 | 8天 |

回應新冠疫情

在疫症肆虐時期，僱員的健康與安全乃本集團的首要關注點。配合國家政府的政策，本集團成立了疫情工作組以應對疫情。此外，本集團已制定防控計劃，並作為本集團內部政策的一部分予以實施。防疫措施載列如下：

- 員工及來訪人員進入辦公樓前須掃描健康碼並測量體溫；
- 建議員工接種疫苗；
- 辦公室的日常衛生；
- 定期更新疫情信息及法規；
- 要求員工按照政府要求進行核酸檢測。
- 在辦公室提供消毒用品，包括口罩及洗手液。

如果在營運地點出現新冠肺炎確診病例，本集團將立即向政府報告，並安排隔離措施及關閉辦事處。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及發展計劃。人力資源部根據培訓需求、工作要求、當地法規要求以及應僱員的要求，制定戰略性培訓與發展計劃。為辨識培訓需求，會以職業能力模型進行有系統的評估。

本集團的培訓可分為兩大類：內部培訓及外部培訓。內部培訓包括安全培訓、收購談判培訓、合同風險防範控制等。外部培訓指經過認證的項目，主要包括井控培訓、硫化氫控制培訓、HSE培訓、安全資質認證、高空作業操作證等。所有新入職人員均須接受入職培訓，而現有員工接受有系統的在職培訓，以增強他們的職場知識和技能。

此外，從事鑽井作業的僱員會獲專業培訓，例如由國際鑽井承包商協會(IADC)提供的技能培訓課程。在船上工作的僱員，必須先接受海員工業安全培訓並獲得相關主題的資格證書，諸如個人求生技能、個人安全與社會責任、防火與消防、急救、救生艇和救援船操作技能等，方可開始工作。

報告期內，本集團為不同部門的員工開辦各式各樣的培訓課程。以下是本集團部份內部培訓計劃：

- 增進員工的知識和技能，鼓勵員工獲取證書和資格。
- 提供安全和技術培訓。
- 為執行特別職務員工提供在職培訓。
- 更新員工的資格。
- 確定員工的培訓需求：根據員工的能力和職責要求，發出OA培訓要求，然後由HR培訓管理人員和主管批准。

此外，本集團會持續檢視僱員所持證書的狀態，並在到期前兩個月提醒僱員續新證書。僱員必須根據其職位參加所有獲安排的課程，通過再認證過程更新認證，並保持相關能力。

除內部培訓外，僱員還有權接受外部培訓。集團鼓勵僱員參加由深圳工會聯合會及當地教育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為了檢討培訓的效益，集團通過多個平台收集及分析參加者的反饋，包括培訓後問卷、面談、觀察等可行的方法。

報告期內，本集團75%的僱員接受了培訓，總培訓時數為8328小時，每名僱員平均受訓44.8小時。

僱員培訓數據的詳細分類

以僱員類別劃分

| | | |
|---------|-----------|-------|
| 高級管理層 | 受訓僱員百分比 | 42% |
| | 每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 105.6 |
| 中級管理層 | 受訓僱員百分比 | 38% |
| | 每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 93.2 |
| 前線及其他員工 | 受訓僱員百分比 | 79% |
| | 每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 41.7 |

以性別劃分

| | | |
|----|-----------|------|
| 男性 | 受訓僱員百分比 | 85% |
| | 每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 45.7 |
| 女性 | 受訓僱員百分比 | 12% |
| | 每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 1 |

勞工準則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內部招聘指引，禁止聘用16歲以下工人進行作業。

招聘流程按照本集團內部的招聘流程、員工手冊和法定要求而進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人力資源部會核實求職者的資格證書並進行背景調查，以確保本集團聘用的每名僱員均符合最低年齡要求。

如果發現違規，本集團將立即終止僱用有關人員，並對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人士採取必要的紀律處分。集團可向營運地區的法律實體（例如中國勞動和社會保障局）通報任何違規行為。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僱用童工或強迫勞動，也未發現任何違反有關勞工標準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2. 營運常規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與承包商及服務供應商簽署了HSE管理協議，確保他們在合約期內採取足夠的措施，以管理在供應商品及提供服務過程中涉及的環境及社會問題。服務供應商須遵守HSE管理協議中列明的所有安全和環保要求。在必要時，本集團將委派指定人員督導和監控供應商的績效，以確保他們符合要求。如有必要，本集團亦考慮在供應商評估制度中加入有關對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要求。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監控並與其供應商密切合作，以保持其就環境之可持續發展及對社會負責的常規。本集團通過HSE管理協議及現場檢查評估及監督供應商。本集團並無制定在挑選供應商時選擇環保產品或服務的任何政策。儘管如此，本集團在招標過程中優先選擇本地供應商，以減少物流產生的碳足跡。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有134家供應商，大部分的貨品及服務均購自中國內地的供應商。

| 地區 | 供應商數目 | 供應商種類 |
|------|-------|--------------------------------------|
| 中國內地 | 132 | 原材料、機械設備及服務供應商； |
| 其他 | 2 | 原材料及輔助材料、成品組件、機械設備、API 測試軟件及服務供應商 |

產品責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及有關健康與安全、廣告宣傳、標籤及與產品和服務有關的隱私事宜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定期檢視相關的法規變動，並因應變化修訂企業政策及程序，以符合新的法規要求。

質量保證

本集團致力提供符合最高質量標準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繼續利用其領先業界、世界一流的石油工程技術，為客戶提供高質兼具成本效益的服務。為確保生產流程一致可靠，本集團自2006年起遵行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本集團根據客戶的規格要求，製造符合適用的標準、規格和API會標的要求(例如API Spec 6A、14A、14L、11D1、19G1及19AC)的油氣田相關產品。

本集團設有健全的產品檢驗及測試制度，以確保產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此外，本集團亦已制定有關質量控制／保證的產品及服務質量計劃管理制度。因應市場變化，本集團定期檢討並改進其質量管理制度，加強對來料及成品的檢查。

產品標籤、健康與安全及廣告宣傳

基於集團的業務性質，大多數產品都是按個別客戶的要求而製造。產品及服務的廣告宣傳及標籤受適用法律法規的約束，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報告期內，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有關健康與安全、廣告宣傳、標籤以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隱私事宜之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產品召回與客戶服務

本集團針對產品召回制定了政策，如「不合規產品控制程序」和「生產及服務供應控制」。客戶的投訴會按標準投訴處理程序處理，並在必要時採取糾正措施。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接獲任何投訴。由於其業務性質，本集團的營運並不涉及任何產品運輸及召回。

數據保護

本集團非常重視客戶隱私和數據保護。為加強對數據機密性和隱私性的管控，本集團已在《行為守則》中列明保護機密性的規程。該規程規定，員工不得進行或從事任何可能損害本集團的活動，例如把有關本集團、其業務或客戶的機密資料洩露予未經授權方。此外，新僱員在存取本集團或第三方的敏感資料前，須先簽署相關的保密協議。僱員簽署了保密協議即表示同意本集團保護集團專有資料的政策。

在資訊科技(「IT」)管理方面，本集團已實施相關的管理規程，以確保網絡安全，保護數據並妥善維護軟硬件資產。本集團積極實施網絡安全措施，以確保妥善管理網絡安全風險。例如，本集團採用最新的網絡安全解決方案，並在有需要時進行軟件和系統更新。

報告期內，沒有發現遺失客戶數據及私隱資料的情況，也沒有違反有關客戶數據保護及隱私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知識產權

本集團持續投資於油田服務技術開發，推出創新的產品和服務。本集團的知識產權（「IP」）政策符合《企業知識產權管理》(GB/T 29490-2013)、《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的規定，用以規範集團執行、維護及持續改進知識產權管理的工作。本集團承諾在不違反任何適用的知識產權侵權法律法規情況下，正確使用第三方許可的權利及知識產權資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關專利申請的情況如下：

| 編號 | 類別 | 報告期內批准的 | | 報告期前批准的 | 總數 |
|----|--------|---------|----|---------|----|
| | | 專利 | 專利 | | |
| 1 | 創新專利 | 1 | 5 | | 6 |
| 2 | 實用新型專利 | 3 | 9 | | 12 |
| | | 4 | 14 | | 18 |

研發團隊取得的成就和成果歸集團所有，集團可以在其業務範圍內充分利用這些發明、創新、電腦軟件及其他商業秘密進利複製、營運或轉讓給第三方。

反貪腐

堅持高標準的企業道德對本集團的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的反貪腐政策、道德標準和要求已清楚載於《員工手冊》內。該手冊要求進行所有業務活動都要保持高度廉潔。不論僱員的資歷及僱用性質，所有僱員必須完全遵守以下反賄賂及反貪腐法規：

遵守不同地區的反貪腐法律及法規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聯合國

- 聯合國反腐敗公約

嚴禁僱員進行關乎集團財產的盜竊、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或在集團以外觸犯刑事罪行，對集團帶來不利影響及／或令集團聲譽受損。根據「利益衝突申報及處理政策」，身居要職的僱員必須每年提交工作崗位利益申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腐培訓

本集團高度重視商業誠信及其員工的誠實。董事會在為工作場所打造及推動建立發展廉潔的營商環境方面扮演重要角色。報告期內，本集團聘請第三方專業人士為全體董事提供反舞弊培訓，涵蓋香港及中國的相關反貪腐法律法規、管理人員行為守則及個案研究。董事平均受訓時間為2小時，其中8人完成培訓。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對各級員工的培訓力度，維護廉潔的營商環境。

舉報制度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供其員工報告與業務道德或可疑的不當行為有關的關注事項。舉報人可親身聯絡董事會或通過發送電子郵件至humanresource@petro-king.cn直接向董事會秘密舉報任何可疑活動。所有舉報及舉報人身份皆嚴格保密。如果發現僱員有任何不當行為，本集團保留採取紀律處分的權利，包括終止僱用。

本集團沒有援助、教唆、協助或勾結個人從事或串謀從事任何非法活動。在報告期內，未發現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有關貪污、賄賂、欺詐和洗黑錢的相關法律法規。報告期內，本集團或其僱員沒涉及已審結的有關貪污行為之法律訴訟。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並無制定有關社區參與的正式政策。然而，本集團相信企業社會責任與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同等重要。本集團時刻關注社區需求，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及公益事業。受疫情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未能舉辦任何社區活動。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以開明和開放的理念維護其發展及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二年」)，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會成員進行特別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年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的交易必守準則。

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全權監控及監督本集團一切重要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批准管理策略及政策，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連同財務表現，考慮股息政策並監察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而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王金龍先生擔任主席，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名單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

截至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趙錦棟先生，佔君澤集團有限公司(「君澤」)已發行股本約14.65%。君澤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於488,920,13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約28.32%。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主席」)王金龍先生亦於君澤已發行股本約45.24%中擁有權益。除此處及本報告董事會報告所披露者外及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年度，現屆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其他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更新其知識與技能，以確保其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董事於年內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的詳情如下：

| | 閱讀材料 | 出席課程、 研討會或會議 |
|----------------------|------|-----------------|
| 執行董事 | | |
| 趙錦棟 | ✓ | ✓ |
| 黃瑜(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辭世) | ✓ | ✓ |
| 林景禹(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王金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調任) | ✓ | ✓ |
| 黃紹基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梁年昌 | ✓ | ✓ |
| 湯顯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 ✓ | ✓ |
| 辛俊和 | ✓ | ✓ |
| 張大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 ✓ | ✓ |

為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負責為董事安排適宜的培訓並承擔費用。

主席及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王金龍先生於領導董事會履行職責方面擔當重要角色。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位由黃瑜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辭世)及林景禹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擔任。主席監督董事會整體方向及職能以及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策略，而行政總裁在其管理層團隊的支持下負責管理決策及監督本集團年度業務計劃及經營預算以及本集團的整體日常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當中一名董事擁有會計及財務管理的適用專業資質。

經考慮與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的因素及彼等各自收到的年度獨立性書面確認函，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性。

會議次數與董事的出席情況

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並應有大部分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本年度，董事會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董事會會議所涵蓋之事宜包括(其中包括)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以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如下：

| | 董事會 | 審核委員會 | 出席會議次數/所舉行會議次數 | | | 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 二零二二年股東特別大會 |
|---------------------|-----|-------|----------------|-------|---------|-------------|-------------|
| | |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制裁監督委員會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趙錦棟 | 7/7 | - | - | - | - | 1/1 | 3/3 |
| 黃瑜(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辭世) | 7/7 | - | - | - | - | 1/1 | 3/3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王金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調任) | 7/7 | - | 2/2 | 2/2 | 2/2 | 1/1 | 3/3 |
| 黃紹基 | 7/7 | - | - | - | - | 1/1 | 3/3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湯顯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 4/4 | 1/1 | 2/2 | 2/2 | - | 1/1 | - |
| 辛俊和 | 7/7 | 2/2 | 2/2 | 2/2 | 2/2 | 1/1 | 3/3 |
| 梁年昌 | 7/7 | 2/2 | 2/2 | 2/2 | 2/2 | 1/1 | 3/3 |
| 張大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 3/3 | 1/1 | - | - | - | - | 3/3 |

企業管治常規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始任期為期三年，可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尋求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將竭力新增女性董事加入董事會(謹記管理延續性的重要性及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退任及重選連任的時間表)，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將竭力及在合適的基礎上於二零二三年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供其考慮董事之委任。本公司將竭盡全力於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

董事會亦意識到員工多元化的重要性。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男女性別比例為86:14。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養並向彼等提供長期發展機會。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制裁監督委員會(「**制裁監督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務。四個董事委員會均配備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根據守則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作出修訂）。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體系。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梁年昌先生、湯顯和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辛俊和先生及張大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梁年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曾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等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考慮並討論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年報、財務報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

薪酬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根據守則條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修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釐定應付予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福利、花紅及其他補貼之政策及條款、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以及考慮及建議其服務合約條款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為辛俊和先生、湯顯和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梁年昌先生、王金龍先生及張大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辛俊和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的兩次會議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以討論（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薪金水平，經參考公司目的及董事會目標後審議及向董事會推荐薪酬建議。薪酬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會議。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c)條，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根據守則條文第E.1.5條，本集團向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支付於本年度的薪酬按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 薪酬範圍 | 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
|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企業管治常規

提名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守則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作出修訂)。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為王金龍先生、辛俊和先生、湯顯和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梁年昌先生及張大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王金龍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的兩次會議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討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重選董事。提名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會議。

制裁監督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制裁監督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制裁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本集團可能面對的制裁風險以及釐定本集團是否應與任何受制裁國家開展商機。於本年度，制裁監督委員會的成員為梁年昌先生、王金龍先生及辛俊和先生。梁年昌先生為制裁監督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制裁監督委員會曾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兩次會議，以根據本公司制定的工作計劃檢討及討論事宜。制裁監督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出席該會議。

外聘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其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收取的費用分析如下：

| | 千港元 |
|-------|-------|
| 審核服務 | 2,150 |
| 非審核服務 | |
| 協定程序 | 250 |
| 其他 | 280 |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聘外部服務供應者佟達釗先生為其公司秘書。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陳國源先生將為佟先生可聯絡的主要聯絡人。於本年度，佟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於本年度，通過設立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已遵守守則條文第D.2條。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督相關系統，而董事會持續監督管理層履行職責的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的描述載於本節下文：

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風險管理系統以管理有關其業務及營運的風險。該系統包括以下多個層面：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已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進行的風險評估，本集團並無識別任何重大風險。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符合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於二零一三年發出的框架之內部監控系統。該框架可促使本集團達致營運有效性及效率性、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目標。該框架由以下部份組成：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開展內部監控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並就如何管理風險形成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監控行動**：政策及程序為幫助確保減輕風險以達成目標的管理層指令獲執行而制定的行動。
- **資料及通訊**：內部及外部通訊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的資料。
- **監察**：持續及單獨評估以確定內部監控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

企業管治常規

為加強本集團的內幕消息控制系統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並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納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存在適當保障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其中包括：

- 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相關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會訂立保密協議。
- 執行董事為與外部人士(如媒體、分析師或投資者)交流時代表本公司發言的指定人士。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本集團並無識別重大監控缺失。

內部核數師

本公司現時並無內部審核部門。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顧問(「顧問」)檢討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有關檢討每半年進行一次。顧問檢討的範疇先前已由董事會釐定及批准，涵蓋風險管理程序、採購及貿易付款程序、固定資產管理以及與持續責任、須予披露交易、關連交易、財務資料披露及內幕消息披露有關的合規程序。顧問已向董事會匯報結果及需要改善之處。董事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缺陷。本集團將適當跟進顧問提出的全部建議，以確保於合理時間內落實執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確保每半年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於檢討時考慮的若干方面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次年度檢討以來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變化，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督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疇及質量。

董事會通過其檢討及顧問及審核委員會的檢討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且屬足夠。然而，相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亦認為資源、員工資質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屬足夠及提供的培訓課程及預算屬充足。

反貪腐

遵守高標準的企業道德對本集團的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的反貪腐政策、職業道德標準及要求已清楚載於《員工手冊》內。該手冊要求進行所有業務活動都要保持廉潔。不論僱員的資歷及僱用性質，所有僱員必須完全遵守以下反賄賂及反貪腐法規：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聯合國

- 聯合國反腐敗公約

嚴禁僱員進行關乎集團財產的盜竊、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或在集團以外觸犯刑事罪行而對集團帶來不利影響及／或令集團聲譽受損。根據「利益衝突申報及處理政策」，身居要職的僱員必須每年提交工作崗位利益申報。

本集團高度重視商業誠信及其員工的誠實。董事會在為工作場所打造及推動建立發展廉潔的營商環境方面扮演重要角色。於本年度，本集團聘請第三方專業人士為全體董事提供反舞弊培訓，涵蓋香港及中國的相關反貪腐法律法規、管理人員行為守則及個案研究。董事平均受訓時間為2小時，其中8人完成培訓。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對各級員工的培訓力度，維護廉潔的營商環境。

舉報制度

本集團的舉報政策列明，舉報人可以直接向董事會秘密舉報任何可疑活動，可親身聯絡董事會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humanresource@petro-king.cn。所有舉報及舉報人身份皆嚴格保密。如果發現僱員有任何不當行為，本集團保留採取紀律處分的權利，包括終止僱用。

本集團沒有援助、教唆、協助或勾結個人以從事或串謀從事任何非法活動。於本年度，未發現違反對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有關腐敗、賄賂、欺詐和洗黑錢的相關法律法規。於本年度，本集團或其僱員沒涉及已審結的有關貪腐行為之法律訴訟。

股東權利

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49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須於遞呈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有關要求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能於發出召開大會的通告之日期後不超過二十八天之日期召開大會，則要求人可自行或持有相當於所有要求人總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要求人可以同樣方式舉行大會，惟如此舉行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遞呈要求日期起三個月屆滿後舉行，而要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提問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讓該等查詢可妥善轉達

股東可以郵遞方式發送彼等向董事會的提問及查詢予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1座16樓1603A室)以交董事會處理。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的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要求寄交予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擬提呈建議的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一段所載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建議人士膺選董事的程序

有關建議人士膺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petro-king.cn>中公告及通函一欄內可查閱的程序。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用董事溝通政策，並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與股東建立多種及不同通訊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與通函及業績發佈會。另外，本公司不時更新其網站，為股東提供本公司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當)將與股東見面並回答其詢問。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根據相關規定嚴格執行股東溝通政策，通過多種渠道與溝通及投資者進行多渠道溝通，包括發佈通訊文件(例如公告及例報)、更新本公司網站及召集業績公告、投資者會議及股東大會等。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政策有效。

本公司已在聯交所的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etro-king.cn>)上傳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更。

董事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明確彼等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對年度及中期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均衡、清晰及易懂的評估的責任。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就其於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的所深知、深悉及深信，彼等並不知悉有關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質疑的事件或條件的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於擬備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甄選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且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資料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趙錦棟先生(「趙先生」)，59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時任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趙先生於油氣行業鑽探及完井服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間在康菲石油公司擔任高級鑽探及完井工程師。彼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間受僱於康菲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期間因其傑出的表現及對新疆業務的貢獻獲得認可。趙先生的事業生涯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擔任地質礦產部石油鑽井研究所的工程師實習生開始。彼繼續任職於地質礦產部石油鑽井研究所，並成為一名高級工程師及鑽探開發部副經理。趙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獲得鑽探工程文憑。趙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趙先生因健康問題已辭任行政總裁，但仍擔任執行董事。

林景禹先生(「林先生」)，49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並主要負責增產服務。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彼晉升為本集團副總裁及本公司增產部總經理。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彼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林先生亦擔任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兼法定代表人。林先生已在油氣田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間受僱於中石化河南石油勘探局採油工藝研究所，擔任助理工程師。彼亦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間受僱於中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工程技術研究院，離職前的職位為高級工程師及副所長。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西安石油學院(現稱西安石油大學)，取得石油工程學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長江大學，取得油氣工程碩士學位。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林先生為中國合資格的採油工程高級工程師。

非執行董事

王金龍先生(「王先生」)，57歲，本集團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策略。彼於油氣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創立本集團，擔任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間任職於菲利普斯中國有限公司(後改名為康菲石油中國有限公司)，任高級鑽探／生產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西南石油學院，主修鑽探工程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四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部(後改組及併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頒發的工程師中級專業技術資格，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取得中海油頒發的高級工程師資格。王先生在地質技術開發方面的貢獻有目共睹，並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部為其貢獻頒發多項證書。根據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予區分及不得由同一人士兼任。王先生自本公司上市起同時擔任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考慮到王先生在油氣行業的淵博專業知識，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集團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規劃整體業務、作出及執行決策。然而，為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全面遵守守則條文，王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行政總裁。

黃紹基先生(「黃先生」)，59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擔任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3)的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擔任廣東依頓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603328)的董事。黃先生擁有逾20年財務管理經驗，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亦為合資格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持有ACG資格(CS,CGP)。

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俊和先生(「辛先生」)，66歲，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制裁監督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彼於油氣行業石油工程服務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辛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學院，主修鑽井工程專業，獲得工程學士學位。大學畢業後，辛先生加入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石油**」)管理之玉門石油管理局。彼一直於中國石油任職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退任，退任前的職務為中國石油海外勘探開發公司副總工程師。彼於整個職業生涯成就非凡，榮獲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並一直享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特殊政府津貼。辛先生獲委任為中國石油多個項目的負責人並積累了豐富的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梁年昌先生(「梁先生」)，69歲，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制裁監督委員會的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梁先生擔任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為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課程的兼任導師。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起，彼亦一直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專業資格考試預備課程風險管理的兼職講師。梁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擔任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均有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2238」及「6012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曾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法務總監及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63)的法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取得Brunel University及Henley Management College聯合授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倫敦大學的法律碩士學位。彼分別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以及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的創會會員。

張大偉先生(「張先生」)，65歲，於不同政府部門的礦產資源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長春地質學院(現已併入吉林大學)，獲得地質勘探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吉林大學，獲得世界經濟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擔任吉林省地質礦產局的幹事。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彼亦於地質礦產部政策法規司任職，離職前的職位為處長。張先生亦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五月於中國國土資源經濟研究院任職，擔任副院長。彼隨後加入國土資源部油氣資源戰略研究中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擔任研究員。此後，張先生加入自然資源部礦產資源儲量評審中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擔任研究員。於二零二一年九月至今，彼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城市地下空間及能源研究院院長。

高級管理層

陳國源先生(「陳先生」)，50歲，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會計、財務及投資者關係事務。彼已於會計及財經界方面累積逾25年經驗。陳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特許金融分析師及香港財經分析師學會會員。於一九九五年，陳先生於加拿大皇后大學(Queen's University)獲得商科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三年於香港浸會大學獲得公司管治及董事學理學碩士學位。

公司秘書

佟達釗先生(「佟先生」)，60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為佟達釗律師行的高級合夥人，該行自二零零七年起為向本集團提供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意見的律師行。彼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Manchester)的法律及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彼擁有逾30年香港執業律師的經驗。彼亦為中國委託公證人。佟先生目前分別擔任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58)、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3)及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2)的聯席公司秘書及量子思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0)及諾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0)的唯一公司秘書。

佟先生為獲本集團聘任為公司秘書的外部服務提供者，而首席財務官陳國源先生將為佟先生可聯絡的主要聯絡人。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趙錦棟先生
黃瑜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辭世)
林景禹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金龍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調任)
黃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年昌先生
湯顯和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辛俊和先生
張大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梁年昌先生(主席)
湯顯和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辛俊和先生
張大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辛俊和先生(主席)
湯顯和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梁年昌先生
王金龍先生
張大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王金龍先生(主席)
辛俊和先生
湯顯和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梁年昌先生
張大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制裁監督委員會

梁年昌先生(主席)
王金龍先生
辛俊和先生

公司秘書

佟達釗先生

授權代表

王金龍先生
佟達釗先生

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辦事處

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
1座16樓1603A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
深圳
南山區
海德三道
天利中央商務廣場A座705至710室

英屬維爾京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昆侖銀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金融大街1號A座
郵編：100034

中國建設銀行南山支行
中國
廣東
深圳
南山區
海德三道195號
天利名城購物中心F1
郵編：518054

中國銀行(蛇口支行)
中國
廣東
深圳
南山區
蛇口太子路18號
郵編：518067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核數師

香港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香港法律)

佟達釗律師行

公司網站

www.petro-king.cn

股份代號

2178

附註：以上公司資料根據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記錄呈列。

董事會報告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年報，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二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稱為「添利油田服務(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後來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更名為「添利百勤油田服務(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再次改名為「添利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再次改名為「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中「歷史及發展」一節所詳述，本公司自註冊成立起已成為本集團多項業務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已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以及業務回顧詳見本報告第6頁至第16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討論構成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本年度業績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82頁至第84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本年度概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第2頁。

借款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需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零四年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及其任何修訂本）計算之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分派之儲備。

股票掛鈎協議

授予董事及經甄選僱員之購股權

過往年度及本年度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於本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就於過往年度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本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及概無發行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本年度銷售及採購比例如下：

- (1)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益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6.9%。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應佔收益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9.3%。
- (2)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5.6%。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8.4%。

本年度，並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超過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趙錦棟先生
黃瑜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辭世)
林景禹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金龍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調任)
黃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年昌先生
湯顯和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辛俊和先生
張大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5條，趙錦棟先生及黃紹基先生將於本公司本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林景禹先生將於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仍然認為該等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年期為三年(到期時可經雙方協定條款及條件續新)，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該等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得下列的相關基本薪金(惟須每年由董事會酌情審閱)。執行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會就應付執行董事月薪及酌情花紅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計入法定人數。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薪如下：

| 姓名 | 金額 |
|-------|---|
| 林景禹先生 |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135,000港元及 本集團其他職位薪酬人民幣800,000元 |
| 趙錦棟先生 | 董事薪酬135,000港元及本集團其他職位薪酬人民幣830,000元 |

每名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為三年(到期時可經雙方協定條款及條件續新)，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該等非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得下列的相關基本薪金(惟須每年由董事會酌情審閱)。非執行董事須就應付非執行董事月薪及酌情花紅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會計入法定人數內。非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薪如下：

| 姓名 | 金額 |
|-------|-----------|
| 王金龍先生 | 360,000港元 |
| 黃紹基先生 | 240,000港元 |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為三年(到期時可經雙方協定條款及條件續新)，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根據各份委任函，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薪如下：

| 姓名 | 金額 |
|-------|-----------|
| 梁年昌先生 | 240,000港元 |
| 張大偉先生 | 153,000港元 |
| 辛俊和先生 | 153,000港元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有本公司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存續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薪酬政策

本公司有關董事薪酬的政策乃參考有關董事的經驗、工作量及致力服務本集團的時間釐定薪酬金額。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向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

| 董事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附註1) | 於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
| 王金龍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488,920,138 (L) | 28.32% |
| 趙錦棟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6,000,000 (L) | 0.35% |
| 黃瑜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4) | 17,954,200 (L) | 1.04% |

附註：

1. 「L」指好倉及「S」指淡倉。
2. 王金龍先生持有君澤集團有限公司(「君澤」)約45.24%已發行股本，而君澤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8.32%。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金龍先生被視為於君澤所持本公司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有6,000,000份購股權獲授予趙錦棟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趙錦棟先生被視為於其有權透過行使獲授購股權認購的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有17,000,000份購股權獲授予黃瑜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瑜先生被視為於其有權透過行使獲授購股權認購的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授出購股權外，954,200股股份亦由黃瑜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附註1) |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
|------------------------------|-----------------------------|------------------------------------|------------------|
| 君澤 | 實益擁有人 | 488,920,138 (L) | 28.32% |
| 周曉君女士 | 配偶權益(附註5) | 488,920,138 (L) | 28.32% |
| 李立先生 | 酌情信託創辦人(附註2及3) | 826,189,898 (L) | 47.85% |
|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HKIT」) | 受託人(附註2及3) | 826,189,898 (L) | 47.85% |
| Lee & Leung (B.V.I.)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及3) | 335,737,745 (L) 490,452,153 (L) | 19.44% 28.40% |
|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添利工業」)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1,532,015 (L) 488,920,138 (L) | 0.09% 28.32% |
| 亞馨信貸投資有限公司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488,920,138 (L) | 28.32% |
| 零在金融香港有限公司(「零在金融」) |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附註2) | 488,920,138 (L) | 28.32% |
| 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 136,303,475 (L) | 7.89% |
| TCL實業控股(香港)有限公司(「TCL香港」)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 136,303,475 (L) | 7.89% |
| 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 136,303,475 (L) | 7.89% |
| 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 136,303,475 (L) | 7.89% |
| 億健投資有限公司(「億健」) | 實益擁有人 | 136,303,475 (L) | 7.89% |
| UBS Group AG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6) | 91,121,334 (L) | 5.28% |
| UBS AG | 實益擁有人(附註7) | 670,857(L) | 0.05% |
| |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附註7) | 670,857(S) 70,093,285(L) | 0.05% 5.68% |
| 景林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 投資經理(附註8) | 91,121,270 (L) | 5.28% |
| Invest Partner Group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8) | 91,121,270 (L) | 5.28% |
| 蔣錦志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9) | 62,824,713 (L) | 5.08% |

附註：

1. 「L」指好倉及「S」指淡倉。
2.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君澤已抵押其持有的488,920,138股股份予零在金融(「股份押記」)。零在金融由亞馨信貸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亞馨信貸投資有限公司則由Termbray Wealth Investment Limited(「Termbray Wealth」)全資擁有，而Termbray Wealth則由添利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添利金融」)全資擁有，而添利金融則由Termbray Electronics (B.V.I.) Limited(「Termbray Electronics」)全資擁有，而Termbray Electronics則由添利工業(統稱「Termbray集團」)全資擁有，而添利工業由Lee & Leung (B.V.I.) Limited擁有約46.96%，而Lee & Leung (B.V.I.) Limited則由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則由HKIT(作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KIT、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Lee & Leung (B.V.I.) Limited、添利工業、Termbray Electronics、添利金融、Termbray Wealth及亞馨信貸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零在金融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3(10)條的全資集團豁免，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Termbray Electronics、添利金融及Termbray Wealth將不再披露彼等於本公司的權益。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及Termbray集團於本公司的權益將分別於HKIT及添利工業提交的備案文件中披露。
3. Lee & Leung (B.V.I.)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9.44%，亦持有添利工業已發行股本約46.96%，而添利工業直接持有本公司1,532,015股股份及透過股份押記間接持有本公司488,920,138股股份的抵押品。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Lee & Leung (B.V.I.) Limited被視為於添利工業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Lee & Leung (B.V.I.) Limited由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由HKIT(作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全資擁有。李立先生為Lee & Leung Famil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立先生、HKIT及Lee & Leung Family Investment Limited被視為於Lee & Leung (B.V.I.) Limited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4. 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TCL香港100%已發行股本，而TCL香港持有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 100%已發行股本，而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持有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 100%已發行股本，而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則持有億健100%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香港、Exceltop Holdings Limited及Jade Max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億健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5. 周曉君女士為王金龍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曉君女士被視為於王金龍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6. 資料摘錄自UBS Group AG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提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
7. 資料摘錄自UBS AG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提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
8. 資料摘自景林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Invest Partner Group Limited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提交之法團大股東通知。
9. 資料摘錄自蔣錦志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提交之獨立大股東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擁有有關該等股份的任何購股權。

擔任主要股東的董事／僱員的本公司董事詳細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金龍先生及趙錦棟先生為君澤的董事，而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 承授人 | 授出日期 | 行使價 (港元) | 緊接授出日期 前之收市價 | 於二零二二年 | 自二零二二年 | 自二零二二年 | 自二零二二年 | 於二零二二年 |
|------------------------------|-------------|-----------------|-----------------|-------------------|-----------------|-----------------|------------------------|--------------------|
| | | | | 一月一日 未行使的購股權 | 一月一日 後授出的購股權 | 一月一日 後行使的購股權 | 一月一日 後失效／註銷的 購股權 |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的購股權 |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 趙錦棟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32 (已調整) | 1.28 | 2,678,833 | - | - | 2,678,833 | - |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0.529 | 0.520 | 6,000,000 | - | - | - | 6,000,000 |
| 黃瑜 |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 0.1922 | 0.183 | 17,000,000 | - | - | - | 17,000,000 |
| 僱員及高級管理人員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32 (已調整) | 1.28 | 15,322,919 | - | - | 15,322,919 | - |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0.529 | 0.520 | 20,400,000 | - | - | - | 20,400,000 |
|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 0.326 | 0.32 | 5,000,000 | - | - | - | 5,000,000 |
| 其他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32 (已調整) | 1.28 | 107,153 | - | - | 107,153 | - |
| 總計 | | | | 66,508,905 | - | - | 18,108,905 | 48,400,000 |

附註：

1.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2.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3.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董事會報告

4. 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另外20%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餘下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並由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可予行使。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吸引、挽留及鼓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應為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的獎勵措施，該參與者分享本公司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

(2)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

- (i) 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無論為全職或兼職)；
- (ii) 信託(無論是家族、全權或其他形式的信託)的受託人，其受益人或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或業務聯繫人士；
- (iii) 本集團任何有關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之顧問或諮詢人；
- (iv) 本集團的商品及／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或
- (v)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接納購股權。

於釐定各參與者資格的基準時，董事會將考慮其可能酌情認為適當的因素。

(3)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123,473,129股，相當於有關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7.15%。

(4)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之最高限額

各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行使獲授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時所涉及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1%。

(5)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可按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購股權獲授時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於董事會授出購股權後的購股權期限隨時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十年。

(6) 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除董事會另行決定並於提出購股權要約時在要約函件列明者外，承授人毋須於行使購股權前達成任何表現目標或於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一段最短期間。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及上市規則的規限下，董事會可於作出購股權要約時就購股權附加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限制或規限。

(7) 就接納購股權付款

倘本公司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獲經承授人正式簽署涉及接納購股權的相關要約函件副本連同付予本公司1.00港元之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則有關購股權的要約將被視為已獲承授人接納。

董事會報告

(8) 行使價的釐定基準

購股權計劃訂明的股份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後知會參與者，不得低於(i)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9)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再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且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授出的購股權可繼續根據其發行條款行使。

董事認為購股權的價值視乎模式的若干假設和限制。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八日到期且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更多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的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年昌先生、辛俊和先生及張大偉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以及就編製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百勤能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百勤惠州」)及Star Petrotech Pte. Ltd.(「Star Petrotech」)(統稱「百勤惠州集團」)採購產品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百勤(重慶)油氣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百勤鑽井技術有限公司(統稱「中國附屬公司」)與百勤惠州集團訂立框架買賣協議(「原框架協議」)，據此，中國附屬公司同意向百勤惠州集團採購完井產品、增產產品及鑽井產品，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原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不得超過9,9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中國附屬公司與百勤惠州集團訂立補充框架買賣協議(「補充框架協議」)，致使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原框架協議(經補充框架協議所修訂及補充)向百勤惠州集團採購產品的最高價值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人民幣15,0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0,000,000元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2,000,000元(「經修訂年度上限」)。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該持續關連交易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補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補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而經修訂年度上限超過10,000,000港元，故補充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原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及有關補充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

就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補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本集團收取的總交易價值為人民幣10,598,940元。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可取得的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範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其核數師根據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向董事會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其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呈交核數師函件副本。

向百勤惠州集團提供財務資助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百勤國際有限公司(「百勤國際」)與百勤惠州的全資附屬公司Star Petrotech Pte. Ltd.(「Star Petrotech」)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I」)，據此，百勤國際同意向Star Petrotech提供一筆經調減本金金額不多於2.7百萬美元的不可撤回循環信貸融資，期限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日，王金龍先生(「王先生」)(作為擔保人)簽立一份擔保契據，以就Star Petrotech於該貸款融資項下之所有合約還款義務提供以百勤國際為受益人的個人擔保。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百勤石油(深圳)有限公司(「百勤深圳」)、百勤惠州與王先生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II」)，據此，(i)百勤深圳同意繼續向百勤惠州提供一筆本金金額不多於人民幣15百萬元之不可撤回循環信貸融資，期限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ii)王先生同意就百勤惠州於補充協議II項下之所有合約還款義務提供以百勤深圳為受益人的個人擔保。

-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百勤控股有限公司(「百勤控股」)、百勤惠州與王先生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III」)，據此，(i)百勤控股同意將有關百勤控股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百勤惠州轉讓百勤石油技術(惠州)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的餘下代價人民幣8百萬元的付款日期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ii)王先生同意就百勤惠州於補充協議III項下之所有合約還款義務提供以百勤控股為受益人的個人擔保。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補充協議I、補充協議II及補充協議III(「該等交易」)構成本集團向百勤惠州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及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該等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單獨及合併均超過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由於該等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合併超過25%但均低於100%，故該等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王先生向本集團提供的個人擔保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原因為提供有關個人擔保構成本集團從一名關連人士收取的財務資助，其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並非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有關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非豁免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

關聯方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報告載於第42頁至第52頁。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本公司採納的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報告載於第17頁至第41頁。

遵守法律及法規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至13.22條作出的披露」一段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及據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嚴重違反法律及法規。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獲准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安排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就董事於本年度產生的任何損失及責任提供保障。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該核數師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願續聘連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內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王金龍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股東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2至20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乃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按照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吾等提請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ii)，該附註顯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27,540,000港元，截至該日，**貴集團**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95,225,000港元，而**貴集團**僅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9,959,000港元。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並無就此事宜發出修訂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一節所述的事宜外，吾等已釐定下述事項為於吾等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附註5(b)、附註16、附註17及附註1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約163,713,000港元、85,656,000港元及3,790,000港元。

就減值測試而言，非金融資產分配至其相應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末，當出現減值跡象，則就該等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基於減值測試，管理層總結，本年度 貴集團無需對該等非金融資產計提減值。

管理層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就該等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及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及負債的相應組成部分，以及編製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相關假設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吾等關注此事項，乃由於非金融資產數額較大及進行減值測試時涉及重大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

吾等的回應：

吾等就管理層的非金融資產的減值測試執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管理層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及評估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及負債的組成以及就評估可收回金額評估所使用之估值方法；
- 評估所使用相關主要假設之合理性；
- 就評估可收回金額時所使用主要輸入數據評估合適性；
- 委託核數師專家協助吾等評估所採納的估值方法及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及
- 評估管理層專家及核數師專家的資質、能力及客觀性。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b)、附註4.15、附註5(c)、附註21(a)及附註2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總貿易應收款項及總合約資產約為236,554,000港元及108,659,000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分別約為15,901,000港元及986,000港元。

貴集團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管理層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根據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以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充足性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基於減值評估，管理層總結，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約1,555,000港元及計提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10,000港元。

吾等關注此事項，乃由於評估及計量貴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可收回的估計金額涉及重大判斷。

吾等的回應：

吾等就管理層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執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是否由管理層根據其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適當分組；
- 評估管理層及管理層專家計算歷史虧損率所使用主要輸入數據的合適性，以及評估該等數據的可靠性及相關性；
- 測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至報告日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各自之分類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計算；
- 委託核數師專家協助吾等評估釐定歷史虧損率之方法之合適性及主要假設之合理性；及
- 評估管理層專家及核數師專家的資質、能力及客觀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及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彼等於此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吾等之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指導、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亦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消除威脅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毅恒

執業證書編號：P04743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收益 | 6 | 313,771 | 163,967 |
| 經營成本 | | | |
| 材料成本 | 20 | (70,689) | (11,44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6 | (35,274) | (39,70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8(b) | (1,856) | (2,010) |
|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 18(b) | (3,767) | (3,590) |
| 僱員福利開支 | 8 | (57,016) | (54,814) |
| 分銷開支 | | (5,062) | (5,283) |
| 技術服務費 | | (124,217) | (50,100) |
| 研發開支 | | (15,619) | (17,696) |
| 接待及營銷費用 | | (7,083) | (13,343) |
| 其他開支 | 10 | (21,703) | (19,611)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21 | 5,697 | (9,599) |
|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 | 22 | (10) | 23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6 | – | (15,318) |
| 商譽減值虧損 | 17 | – | (9,800)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20 | (4,040) | (2,047) |
| 撇銷存貨 | 20 | – | (1,135) |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11 | 2,546 | 10,774 |
| 經營虧損 | | (24,322) | (80,523) |
| 融資收入 | 12 | 4,773 | 2,148 |
| 融資成本 | 12 | (10,808) | (20,497) |
| 融資成本，淨額 | | (6,035) | (18,349) |
| 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 32 | 3,639 | 4,396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26,718) | (94,476) |
| 所得稅開支 | 13 | (822) | (153) |
|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 | (27,540) | (94,629)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 34 | - | 17,897 |
| 年內虧損 | | (27,540) | (76,732)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3,987) | 20,020 |
|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換算儲備 | 34 | - | 1,171 |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時解除換算儲備 | | 485 | - |
|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32 | 1,855 | -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收 | | (1,647) | 21,191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9,187) | (55,541)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28,588) | (94,461)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12,676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 | (28,588) | (81,785) |
| 非控股權益 | |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1,048 | (168)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5,221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 | 1,048 | 5,053 |
| | | (27,540) | (76,732) |
|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30,209) | (64,324) |
| 非控股權益 | | 1,022 | 8,783 |
| | | (29,187) | (55,541)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虧損)/盈利 | | | |
|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14 | (1.7) | (5.4)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4 | — | 0.7 |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 (1.7) | (4.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資產及負債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 | 163,713 | 157,586 |
| 無形資產 | 17 | 85,656 | 85,656 |
| 使用權資產 | 18 | 3,790 | 1,683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9 | 6,170 | 8,587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32 | 73,724 | 67,250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21(b) | 37,370 | 303 |
| | | 370,423 | 321,065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20 | 12,860 | 24,348 |
| 貿易應收款項 | 21(a) | 220,653 | 184,990 |
| 合約資產 | 22 | 107,673 | 23,727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21(b) | 59,773 | 117,521 |
| 預付款項 | 21(b) | 12,071 | 17,393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3 | – | 96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 | 39,959 | 26,477 |
| | | 452,989 | 395,425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5(a) | 243,720 | 158,59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5(b) | 86,187 | 79,123 |
| 合約負債 | 22 | 625 | 940 |
| 租賃負債 | 18 | 1,521 | 1,616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26 | 95,225 | 115,060 |
| | | 427,278 | 355,337 |
| 淨流動資產 | | 25,711 | 40,088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396,134 | 361,15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26 | 132,126 | 70,200 |
| 租賃負債 | 18 | 2,273 | 274 |
| | | 134,399 | 70,474 |
| 淨資產 | | 261,735 | 290,679 |
| 權益 | | |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8 | 2,001,073 | 2,001,073 |
| 其他儲備 | 29 | 44,307 | 74,217 |
| 累計虧損 | | (1,789,334) | (1,789,278)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256,046 | 286,012 |
| 非控股權益 | | 5,689 | 4,667 |
| 總權益 | | 261,735 | 290,679 |

第82頁至20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金龍先生
董事

林景禹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總計 |
|--------------------------------|-----------|----------------|-------------|----------|----------|----------|
| | 股本 | 其他儲備 (附註29) | 累計虧損 | |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2,001,073 | 38,319 | (1,707,493) | 331,899 | 22,517 | 354,416 |
| 全面收益 | | | | | | |
|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81,785) | (81,785) | 5,053 | (76,732)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16,290 | - | 16,290 | 3,730 | 20,020 |
|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換算儲備 | - | 1,171 | - | 1,171 | - | 1,171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7,461 | (81,785) | (64,324) | 8,783 | (55,541)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 確認股份基礎付款(附註30) | - | 616 | - | 616 | - | 616 |
|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非控股權益 (附註34(a)(i)) | - | - | - | - | (52,567) | (52,567) |
|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其他交易 (附註34(b)) | - | 17,821 | - | 17,821 | 25,934 | 43,755 |
|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18,437 | - | 18,437 | (26,633) | (8,196)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2,001,073 | 74,217 | (1,789,278) | 286,012 | 4,667 | 290,679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 股本 | 其他儲備 (附註29) | 累計虧損 | 總計 |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2,001,073 | 74,217 | (1,789,278) | 286,012 | 4,667 | 290,679 |
| 全面收益 | | | | | | |
|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28,588) | (28,588) | 1,048 | (27,540)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3,961) | - | (3,961) | (26) | (3,987) |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時解除 換算儲備 | - | 485 | - | 485 | - | 485 |
|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1,855 | - | 1,855 | - | 1,855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21) | (28,588) | (30,209) | 1,022 | (29,187)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 交易 | | | | | | |
| 確認股份基礎付款(附註30) | - | 243 | - | 243 | - | 243 |
| 於購股權到期後轉撥股份基礎 付款儲備(附註30) | - | (28,532) | 28,532 | - | - |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進行的 交易總額 | - | (28,289) | 28,532 | 243 | - | 243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結餘 | 2,001,073 | 44,307 | (1,789,334) | 256,046 | 5,689 | 261,73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 | |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 |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26,718) | (94,476)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20,924 |
| | | (26,718) | (73,552) |
|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6 | 35,274 | 44,26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8(b) | 1,856 | 6,642 |
| 無形資產攤銷 | 17 | — | 74 |
| 股份基礎付款 | 8 | 243 | 616 |
| 金融資產(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21 | (5,697) | 9,599 |
|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 | 22 | 10 | (234)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20 | 4,040 | 2,047 |
| 撇銷存貨 | 20 | — | 1,13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6 | — | 15,318 |
| 商譽減值虧損 | 17 | — | 9,80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1 | 2,944 | 372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11 | (131) | (157) |
| 註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 11 | (19) | — |
| 攤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收益 | 11 | (374) |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23,497) |
| 融資成本淨額 | 12 | 6,035 | 20,843 |
| 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 | (3,639) | (4,396) |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 | 13,824 | 8,875 |
| 存貨 | | 7,503 | (11,156)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 | | (82,848) | 111,626 |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 | 94,247 | 38,734 |
| 經營所得現金 | | 32,726 | 148,079 |
| 已付利息 | | (10,658) | (24,812) |
| 已付所得稅 | | (3,010) | — |
|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 | 19,058 | 123,267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764) | (4,353) |
| 購買無形資產 | | – | (1,27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3(a) | 20,805 | – |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 34(a)(i) | – | 25,054 |
| 註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 | 2,245 | – |
| 已收利息 | | 3,821 | 2,164 |
| 支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33(c) | 946 | 2,351 |
| 向關聯方墊付貸款 | | (23,562) | (52,239) |
| 關聯方償還應收貸款 | | 27,474 | – |
| 向關聯方墊款 | | (746) | (774)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 27,219 | (29,073) |
|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借款的所得款項 | 33(c) | 100,916 | 97,259 |
| 償還借款(不包括債券持有人貸款及 二零二零年已發行債券(「二零二零年債券」)) | 33(c) | (117,614) | (185,501) |
| 償還債券持有人貸款 | 33(c) | (12,000) | (11,500) |
| 償還二零二零年債券本金部分 | 33(c) | (3,750) | (15,000) |
| 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33(c) | (2,059) | (6,661) |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22,477 |
|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 | 33(c) | 6,001 | 64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28,506) | (98,86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 17,771 | (4,668)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6,477 | 29,553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4,289) | 1,592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 | 39,959 | 26,47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為油氣田提供涵蓋油田壽命週期不同階段(包括鑽井、完井及增產)的油田技術服務以及諮詢服務，並輔以油氣田相關產品的貿易活動。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有關油田相關產品的製造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

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概念框架的提述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條件繁苛的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

採納上述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 注入 ³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2號 (修訂本) | 披露會計政策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一項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¹ |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會計準則及修訂本之影響。本集團預期該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會計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以及詮釋(下文統稱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遵照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要求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範疇及其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i)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如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會計政策所闡述。

(ii) 持續經營假設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27,540,000港元，截至該日，本集團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95,225,000港元，而本集團僅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9,959,000港元。

有關情況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3. 編製基準(續)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 持續經營假設(續)

評估使用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時，本公司董事(「董事」)編製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五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編製預測時，董事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亦計及以下計劃及措施：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供提取的未動用融資總額為人民幣53,466,000元(「未動用融資」)，包括來自一名股東人民幣30,000,000元(附註26(v))以及來自若干獨立貸款人人民幣19,000,000元及5,000,000港元(附註26(iv))。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未曾支取未動用融資；
- (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本集團自一間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銀行獲得額外貸款融資合共人民幣3,980,000元(附註26(a))。本集團亦正積極與同一間銀行磋商新的貸款融資，以滿足本集團於中國的油氣田項目的營運資金需求；及
- (c) 百勤能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百勤惠州」)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百勤惠州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未償還本金額分別為約2,601,000美元、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元的若干貸款融資(附註35(b)(i))。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財務資源以為其營運撥付資金及履行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3. 編製基準(續)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 持續經營假設(續)

儘管如此，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本集團能否繼續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透過以下措施產生充足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於需要時順利支取未動用融資；
- (ii) 成功獲得位於中國的銀行的新貸款融資，以為本集團於中國的油氣田項目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及
- (iii) 百勤惠州集團還款。

倘本集團未能落實上述計劃及措施以致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相關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調低至其可變現金額，為可能產生之財務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任何此等調整的影響。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乃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呈列及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數額均約整至千位數。

4. 重大會計政策

4.1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已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有所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撇銷，在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確認。

於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日期起計或直至出售日期止(倘適用)，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必要時，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在所收購的業務及資產符合業務定義且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本集團使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釐定特定業務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時，本集團評估所收購的資產及業務是否最少包括一項輸入值及實質性過程以及所收購的資產是否能生產產能。

收購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當日之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之股權以收購當日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相當於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適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除非其產生自發行股本或債務工具，在此情況下，有關成本自相關工具中扣除。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新資料時方於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後，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的金額另加有關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其後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權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全面收入總額歸屬予該等非控股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入總額仍須歸屬於該等非控股權益。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並未導致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入賬作為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取代價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出售所產生的損益為以下兩者的差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之總額；及(i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過往賬面值。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的金額，入賬方式與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控制的被投資方。倘本公司(i)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ii)對被投資方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iii)可使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則本公司擁有被投資方的控制權。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任何該等控制權元素可能變動，則重新評估控制權。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呈列。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計入本公司賬目。

4.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且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共同安排。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賬面值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惟超逾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虧損將不予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以無關聯投資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確認。投資者應佔該等交易所產生的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與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就聯營公司已付高於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的任何溢價會撥充資本，並計入該聯營公司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差額，經重新評估後隨即於損益確認。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則按與其他非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就投資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

倘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就所有權權益減少而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4 商譽

商譽指所轉讓代價之公平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與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權之公平值之總額超出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及計量負債之公平值淨值之部份。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高於所付代價之公平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購日期公平值的總額，則超出部份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表確認。

商譽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的商譽分配予各預期能從合併協同效益中獲益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是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透過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作比較而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4.8)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分配至撇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基於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項資產之虧損將不會令到獨立資產之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而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效益有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能夠可靠計量項目成本的情況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零件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其餘值如下：

| | |
|--------|-----------------|
| 樓宇 | 租期或可使用年期50年的較短者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期或可使用年期5年的較短者 |
| 廠房及機器 | 5至10年 |
| 汽車 | 5至10年 |
| 電腦設備 | 3至5年 |
| 傢俬及裝置 | 3至5年 |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修訂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損益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內確認。

4.6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a) 電腦軟件

無形資產包括已取得的電腦軟件許可，其乃根據取得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此等成本乃於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內攤銷。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6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b) 研發

與研發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標準時，直接歸屬於設計及測試並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識別油田產品的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技術上可完成該產品以供使用或銷售；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產品並供使用或銷售；
- 有能力使用或銷售該產品；
- 具備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銷售該產品；及
- 該產品於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研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並無於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研發開支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單獨項目，以供披露。

(c)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不能再透過使用或出售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資產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7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獲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

- (i) 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
- (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
- (iii) 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iv) 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相關資產之使用權支付之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

- (i) 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ii) 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
- (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iv)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v) 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

- (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
- (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
- (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訂，或反映經修訂的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賃的期限估計時(例如,因為其重新評估承租人行使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其會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經修訂期限內支付的款項,款項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要素獲修訂時,除非貼現率保持不變,否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會作出類似修訂。於該兩種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均會作出同等調整,經修訂賬面值於剩餘(經修訂)租賃期內攤銷。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調整為零,則於損益確認任何進一步減少。

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之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令租賃的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的金額相當於已取得的額外使用權之單獨價格,則有關修訂作為單獨租賃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擴大租賃範圍(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賃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租賃負債採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作出調整。

除應用於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的實際權宜情況外,倘重新磋商令租賃範圍縮減,則按相同比例減少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面終止該租賃,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差額。其後租賃負債作出進一步調整以確保其賬面值反映重新磋商的租期內重新磋商的付款金額,經修訂租賃付款按修訂日期適用利率進行貼現,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作出調整。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8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實時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被視為根據該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重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往年該項資產在無已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乃實時確認為損益，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被視為根據該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重估增值。

使用價值乃根據預期將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釐定，按使用可反映金錢時間值的現行市場評估以及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屬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

4.9 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首次按公平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或發行應佔的直接交易成本計量(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首次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的定期買賣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定期買賣方式指須在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以整體作出考慮。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9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續)

債務工具

其後計量債務工具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個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其中有關現金流量純粹指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其中資產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淨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被強制要求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近期出售或購回目的收購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歸入持作買賣類別，惟被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者則除外。對其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分類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予考慮其業務模式。儘管存在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債務工具之標準(如上文所述)，惟於初步確認時指定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可予指定。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9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續)

股本工具

於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之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惟股息收入明確指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則除外。其他淨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b)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全部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到的全部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與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之利率貼現。

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式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之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惟倘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將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倘某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假設該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本集團認為當債務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金融資產已逾期90天以上，則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對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當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乃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分組。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已出現信貸減值：

-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90日以上；
- 本集團根據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之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證券的活躍市場消失。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則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算。

(c)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的目的將金融負債分類。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借款以及應付代價)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根據附註4.18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

(d)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就有關期間計算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實際用於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按相關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準確折算的利率。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9 金融工具(續)

(e) 股本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費用)入賬。

(f) 終止確認

倘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未來現金流的合約性權利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轉讓事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終止確認標準，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4.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有關生產間接費用(根據正常營運能力計算)。存貨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開支。

4.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當中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4.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作為項目投標及發出履約保證金的抵押品的現金金額。

已抵押銀行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開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是本集團之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出售組成部分(即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分部清晰區分)，且代表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或作為出售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之單一統籌計劃一部分，或為一間純粹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倘組成部分被出售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標準(以較早者為準)，則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倘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則會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按單一數額呈列，其中包括：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就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別，計量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時確認之除稅後損益。

4.14 收益確認

收益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應用於合約之法律，貨品或服務控制權可隨時間或在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將隨時間轉移：

- (i)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的所有利益；或
- (ii)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並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iii) 沒有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服務隨時間轉移，收益將於合約期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4 收益確認(續)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乃基於以下方法中最能夠描述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表現的方法計量：

- (i) 直接計量本集團已向客戶轉移的價值；或
- (ii) 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支出或投入。

本集團根據多項因素的持續評估釐定收益應按總額或淨額呈報。於釐定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擔任主理人或代理，其首先需識別向客戶轉移特定貨品或服務前由何人控制有關貨品或服務。倘本集團取得以下任何一項控制權：(i)本集團自另一方獲取一項貨品或另一項資產的控制權其後轉移予客戶；(ii)享有另一方提供服務的權利，使本集團能指示該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iii)其他方所擁有其後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時與其他貨品或服務合併的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倘無法確定控制權，於本集團在交易中承擔主要責任、承擔存貨風險、可自由訂立價格或擁有若干但非全部該等指標時，本集團收益按總額基準記錄。否則，本集團將所賺取淨額記錄為出售產品或提供服務的佣金。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4 收益確認(續)

下文描述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

(a) 提供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本集團在油田壽命內在油田項目多個階段為其客戶提供廣泛的服務，主要為鑽井、完井及增產。該等服務主要包括提供油田開發計劃、採購諮詢服務及安裝工具及設備以及現場項目管理。本集團亦為客戶組裝及向客戶出售油田項目工具。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本集團履約而創造或提升客戶於資產被創造或提升時控制的資產，因此，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內完成。客戶根據付款時間表支付固定金額。如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超逾本集團提供服務收取代價之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會確認一項合約資產。如所收取的款項超逾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一項合約負債。

倘情況有變動，收益、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成本或距離完成的進展程度的估計將予以修訂。估計收益中任何由此產生的增長或減少於期內損益反映，其中管理層須已知悉導致出現修訂的有關情況。

當該等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產品已交付予客戶，該客戶對銷售產品的渠道及價格具有絕對酌情權，且並無可能影響客戶驗收產品之未履行責任)時，來自銷售項目工具的收益將予以確認。交付在產品已付運至指定地點、滯銷及虧損風險已轉移至客戶，以及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驗收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驗收條件已經達成時落實。應收款項於交付貨品時確認，原因為僅在付款日期到期前才需經過一段時間予以確認，而該階段之代價為無條件。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4 收益確認(續)

(b) 提供諮詢服務

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包括綜合項目管理服務及監督服務。

綜合項目管理服務包括油田項目的工程及設計整體開發計劃、透過邀請或公開招標協助及提供採購意見、不同技術領域的油田項目管理服務(包括鑽井、完井、井下作業、油田設備安裝及增產)以及提供現場營運管理、監督、支援及意見。

監督服務包括油田項目多個階段特定技術領域的管理、監督及技術支援。監督服務主要在於確保項目工程的特定技術領域的營運符合客戶批准的執行計劃。部分監督服務合約要求本集團於特定期限內向客戶提供服務，而其他合約則要求本集團為某一項目的特定操作提供服務。

來自諮詢服務的收益於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而客戶會於合約期內同時收到並享用全部利益。因此，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並基於提供服務而產生收益時隨時間確認收益。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得出。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5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於與客戶訂立合約後，本集團獲得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提供服務的履約義務。該等權利及履約義務的組合產生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取決於餘下權利及履約義務之間的關係。倘本集團無條件有權收取合約所承諾貨物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相關收益，則該合約為一項資產，並確認為合約資產。反之，倘本集團已收到代價或應收客戶款項而有責任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則該合約為一項負債，並確認為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根據載於附註4.9(b)之政策按與貿易應收款項相同的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被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4.16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各集團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管理層根據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6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作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將遞延所得稅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前提為應課稅之暫時差額並非由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產生。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c) 抵銷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當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相互抵銷。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7 外幣換算

(a)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的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因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盈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所有外匯盈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內呈列。

(b)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7 外幣換算(續)

(c)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合營企業的聯合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時,於權益中累計並與該業務相關之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貨幣換算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屬並不引致本集團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部分出售,累計貨幣換算差額的應佔比例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並不引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權)而言,累計匯兌差額的應佔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

4.18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且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或生產活動方能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的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資產及將資產達致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狀態所需之一段時間內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4.19 政府補貼

倘合理確信本集團將可收取補貼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確認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相關之成本予以遞延,並按配合擬補償之成本之所需期間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0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及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責任

(i) 香港

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一般由獨立的信託管理基金持有。強積金計劃是一項以信託安排成立的集成信託計劃，受香港法例管限。

本集團向信託管理基金支付固定供款。倘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現時及過往期間僱員服務福利時，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計劃支付供款。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或1,500港元作出。一旦支付供款，本集團並無進一步供款責任。

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ii) 中國內地

在中國內地的本集團成員公司參加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相關政府機關為中國內地僱員組織及管理的其他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根據相關法例規定的僱員總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設有上限)向有關計劃供款。

作出供款後，本集團再無進一步供款責任。該等供款於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可提供現金退還或扣減未來付款的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0 僱員福利(續)

(b) 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公式(經計及於作出若干調整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將花紅確認為負債及開支。當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則本集團確認撥備。

(c)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及長假在僱員享有時確認。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為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年假及長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均於僱員休假時確認。

4.21 股份基礎付款

(a) 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的薪酬計劃，據此，本集團以本集團的權益工具(購股權)作為獲取僱員服務的代價。

就獲取僱員服務而交換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當中：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如該實體的股價)；及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僱員在某特定時間內留任實體)的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1 股份基礎付款(續)

(a) 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續)

有關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非市場歸屬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總開支於歸屬期間確認，即須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期間的開支作出估計。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歸屬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計。其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及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撥入股本(面值)。

倘購股權因僱員未能達致服務條件而被沒收，過往就有關購股權確認之累計開支於沒收當日撥回。

(b) 本集團實體之間的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4.22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集團因過往事件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出現時間或金額未確定之負債，並可可靠估計將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時，即會確認撥備。

倘若導致經濟利益流失的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地衡量該責任的金額，該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失之可能性極低。潛在責任(須視乎日後是否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而確定其會否實現)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失的可能性極低。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3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4.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4.25 關聯方

- (i)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ii) 倘適用下列任何情況，該實體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關連)。
 - (b)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合資公司(或為某一集團的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而該另一實體為此集團的成員)。
 - (c) 兩個實體皆為相同第三方的合資公司。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5 關聯方(續)

(ii) (續)

- (d)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公司及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為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該實體受(i)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於(i)(a)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的人士，或是實體(或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h)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一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屬成員並包括：

- (a)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b)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計)持續予以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不常與相關的實際結果相同。以下所載為存在重大風險導致對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持續經營之考慮

如附註3(b)(ii)所述，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對持續經營假設之評估涉及董事於特定時間就不確定之事件或狀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集團管理層已編製本集團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五個月之預測，結論為可自本集團現有現金及資金資源及營運所得的現金流量中獲取足夠資金以支持其未來營運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持續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

(b) 估計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指引，以決定資產(如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何時出現減值，需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評估資產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結餘的程度，包括行業表現、營運及(如適用)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等因素。

本集團根據附註4.8所述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是否發生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釐定，而其釐定需要使用估計。所用假設及輸入數據之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討論。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指引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數額。基於違約風險的假設及預期虧損率，此釐定須作出大量判斷及估計。於作出此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應收款項之期限、個別債務人之財務狀況及收款記錄以及信貸風險之預期未來變動，包括如總體經濟措施、宏觀經濟指標變動等因素的考慮。假設及所用輸入值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b)(ii)釋述。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亦為可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實體或實體組別。

經營分部亦根據產品及服務的不同性質進行管理。除少數實體處理多元化業務外，該等實體大多僅從事單一業務。該等實體的財務資料已獨立分開，以呈列獨立分部資料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分部包括鑽井、完井及增產，並輔以油氣田相關產品的貿易活動(「**油田服務業務**」)和有關油氣田相關產品的製造業務(「**製造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出售百勤惠州後終止經營其製造業務。

其他包括(1)醫療設備的部件及配件以及可生產醫療用品的機器；(2)民用航空航天設備的金屬部件、配件及消耗品；及(3)通訊設備的金屬部件、配件及消耗品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出售百勤惠州後終止經營「其他」分部項下的業務。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收益(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 客戶合約收益：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油田服務業務 | | |
| －鑽井工程 | 25,110 | 28,512 |
| －完井工程 | 9,296 | 10,730 |
| －增產工程 | 243,275 | 96,270 |
| | 277,681 | 135,512 |
| 諮詢服務 | | |
| －綜合項目管理服務 | 2,621 | 2,199 |
| －監督服務 | 33,390 | 25,927 |
| | 36,011 | 28,126 |
| | 313,692 | 163,638 |
| 其他來源的收益：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油田服務業務 | | |
| －出租服務 | 79 | 329 |
| | 313,771 | 163,967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 客戶合約收益 | | |
| 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製造業務 | | |
| －完井工程 | － | 59,840 |
| －增產工程 | － | 3,312 |
| | － | 63,152 |
| 其他 | － | 6,676 |
| | － | 69,828 |
| 總收益 | 313,771 | 233,795 |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收益(續)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 確認收益時間 | | |
| — 一個時間點 | 7,496 | 77,246 |
| — 一段時間 | 306,196 | 156,220 |
| | 313,692 | 233,466 |
| 其他來源的收益 | 79 | 329 |
| | 313,771 | 233,795 |

就本集團的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而言，合約為期一年或少於一年。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不會就分配予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進行披露。

就本集團的諮詢服務而言，本集團按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時間開具發票金額，因此，本集團採用「有權開具發票」的可行權宜法確認本集團有權收取的收入金額。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不會就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進行披露。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 油田服務業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合計 千港元 |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277,760 | 36,011 | 313,771 |
|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分部總收益 | 277,760 | 36,011 | 313,771 |
| 分部業績 | (39,974) | 20,461 | (19,513) |
| 未分配開支淨額 | | | (7,205)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 (26,718) |
| 其他資料：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4,881) | — | (34,881)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268) | — | (268)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 | 5,697 | — | 5,697 |
|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22) | (10) | — | (10)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附註20) | (4,040) | — | (4,040) |
| 融資成本 | (5,348) | — | (5,348) |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 | 持續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合計 千港元 |
|-------------------|---------------------------------|-------------|-------------------------------|-----------|-----------|
|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油田服務業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製造業務 千港元 | 其他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二一年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135,841 | 28,126 | 63,152 | 6,676 | 233,795 |
| 分部間收益 | - | - | 9,649 | - | 9,649 |
| 對賬 | 135,841 | 28,126 | 72,801 | 6,676 | 243,444 |
| 分部間收益對銷 | - | - | (9,649) | - | (9,649) |
| 分部總收益 | 135,841 | 28,126 | 63,152 | 6,676 | 233,795 |
| 分部業績 | (90,662) | 3,228 | 22,182 | (1,258) | (66,510) |
| 未分配開支淨額 | | | | | (7,042)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 | | (73,552) |
| 其他資料：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9,532) | - | (4,560) | - | (44,092) |
| 無形資產攤銷 | - | - | (74) | - | (74)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72) | - | (4,632) | - | (4,704)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 | | | |
| (附註21(a)) | (9,599) | - | - | - | (9,599) |
|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淨額(附註22) | 234 | - | - | - | 234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20) | (2,047) | - | - | - | (2,047) |
| 撇銷存貨(附註20) | (1,135) | - | - | - | (1,13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 | |
| (附註16) | (15,318) | - | - | - | (15,318) |
|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17) | - | (9,800) | - | - | (9,800) |
| 融資成本 | (8,764) | - | (2,510) | - | (11,274) |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業績(續)

經營分部損益的計量與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24所述者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收益及收益減所有直接應佔成本的計量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

經營分部的業績與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總額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分部業績 | (19,513) | (66,510)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分部溢利 | – | (20,92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93) | (17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588) | (1,938) |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2,546 | 10,774 |
| 融資成本 | (5,460) | (11,733) |
| 融資收入 | 4,773 | 2,164 |
| 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 3,639 | 4,396 |
| 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 (10,722) | (10,532) |
|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開支綜合虧損 | (26,718) | (94,476) |

分部業績包括分配予各經營分部的材料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短期租賃相關開支、僱員福利開支、分銷開支、技術服務費用、研發開支、接待及營銷費用、其他開支、金融資產撥回淨額、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撇銷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商譽減值虧損及融資成本。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如下：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油田項目工具 及服務 — 油田服務業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分部資產 | 589,579 | 95,816 | 685,395 |
| 未分配資產 | | | 138,017 |
| 總資產 | | | 823,412 |
| 分部負債 | 461,670 | 564 | 462,234 |
| 未分配負債 | | | 99,443 |
| 總負債 | | | 561,677 |
| 總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 80,679 | 806 | 81,485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如下：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油田項目工具 及服務 — 油田服務業務 千港元 |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分部資產 | 484,427 | 97,875 | 582,302 |
| 未分配資產 | | | 134,188 |
| 總資產 | | | 716,490 |
| 分部負債 | 282,083 | 521 | 282,604 |
| 未分配負債 | | | 143,207 |
| 總負債 | | | 425,811 |
| 總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 1,831 | — | 1,831 |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續)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金額的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該等資產乃根據分部的經營及資產的實際位置進行分配。該等負債乃根據分部的經營進行分配。

分部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按金及預付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經營分部的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 | 685,395 | 582,302 |
| 未分配資產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999 | 3,418 |
| —使用權資產 | 3,407 | 1,462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6,170 | 8,587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73,724 | 67,250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51,712 | 53,46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 | 5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總資產 | 823,412 | 716,490 |

分部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合約負債、租賃負債，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

經營分部的負債與總負債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負債 | 462,234 | 282,604 |
| 未分配負債 |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77,700 | 121,800 |
| —租賃負債 | 3,550 | 1,64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8,193 | 19,761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總負債 | 561,677 | 425,811 |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d) 地區資料

下表顯示根據客戶位置按地區劃分的來自(i)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分部；及(ii)根據客戶的油田位置按地區劃分的自諮詢服務分部所產生的收益：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中國 | 278,586 | 186,129 |
| 中東 | 30,582 | 34,346 |
| 其他 | 4,603 | 13,320 |
| | 313,771 | 233,795 |

下表顯示根據資產所在地點按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中國 | 301,118 | 279,434 |
| 中東 | 25,765 | 32,741 |
| | 326,883 | 312,175 |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e)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客戶A | 217,315 | 83,878 |
| 客戶B | 48,076 | 44,004 |
| 客戶C | 不適用* | 24,551 |

* 指收益佔本集團該年總收益不足10%的客戶。

所有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客戶均來自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分部。

7. 其他收入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儲存收入 | - | 920 |
| 其他 | - | 195 |
| | - | 1,115 |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工資、薪金及花紅 | 57,382 | 62,101 |
| 退休金成本 | 4,838 | 5,244 |
| 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30) | 243 | 616 |
| 其他員工福利 | 3,074 | 3,879 |
| 減：研發應佔僱員福利開支 | (8,521) | (17,026) |
| | 57,016 | 54,814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工資、薪金及花紅 | – | 7,763 |
| 退休金成本 | – | 807 |
| 其他員工福利 | – | 189 |
| 減：研發應佔僱員福利開支 | – | (1,488) |
| | – | 7,271 |
| | 57,016 | 62,085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沒收供款可供抵銷本集團未來退休福利責任(二零二一年：零)。

9. 董事的福利及利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 姓名 | 袍金 千港元 | 薪金 千港元 | 酌情花紅 千港元 | 房屋津貼 千港元 | 其他福利 | 僱主對 | 總計 千港元 |
|----------------|-----------|-----------|-------------|-------------|-------------------|----------------------------|-----------|
| | | | | | 估計金錢 價值 千港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作出 的供款 千港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趙錦棟先生 | - | 1,073 | 35 | - | - | 136 | 1,244 |
| 黃瑜先生*(附註(v)) | - | 846 | - | - | 185 | 35 | 1,066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王金龍先生(附註(i)) | - | 360 | - | - | - | 18 | 378 |
| 黃紹基先生 | - | 240 | - | - | - | - | 24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湯顯和先生(附註(ii)) | - | 77 | - | - | - | - | 77 |
| 梁年昌先生 | - | 240 | - | - | - | - | 240 |
| 辛俊和先生 | - | 153 | - | - | - | - | 153 |
| 張大偉先生(附註(iii)) | - | 77 | - | - | - | - | 77 |
| | - | 3,066 | 35 | - | 185 | 189 | 3,475 |

9. 董事的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 姓名 | 袍金 千港元 | 薪金 千港元 | 酌情花紅 千港元 | 房屋津貼 千港元 | 其他福利 估計金錢 價值 千港元 | 僱主對 | 總計 千港元 |
|----------------|-----------|-----------|-------------|-------------|---------------------------|----------------------------|-----------|
| | | | | | | 退休福利 計劃作出 的供款 千港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王金龍先生(附註(i)) | - | 657 | - | - | - | 68 | 725 |
| 趙錦棟先生 | - | 1,112 | - | - | 23 | 122 | 1,257 |
| 黃瑜先生* | - | 866 | - | - | 304 | 33 | 1,203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李銘浚先生(附註(iv)) | - | 42 | - | - | - | - | 42 |
| 馬華女士(附註(iv)) | - | 42 | - | - | - | - | 42 |
| 黃紹基先生 | - | 167 | - | - | - | - | 167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湯顯和先生 | - | 153 | - | - | - | - | 153 |
| 梁年昌先生 | - | 240 | - | - | - | - | 240 |
| 辛俊和先生 | - | 153 | - | - | - | - | 153 |
| | - | 3,432 | - | - | 327 | 223 | 3,982 |

* 黃瑜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其他福利包括授予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酬金、退休福利、款項或有關終止董事服務的福利；亦無任何有關應付款項。概無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或應付第三方的款項以獲得董事服務(二零二一年：無)。概無向董事、彼等控制的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作出貸款、類似貸款或惠及該等人士的其他交易(二零二一年：無)。

9. 董事的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曾經或現時訂立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結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iv)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辭世。

(b)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一名(二零二一年：一名)董事以及一名(二零二一年：一名)董事兼行政總裁，其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的分析。年內應付其餘三名(二零二一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薪金 | 3,158 | 3,194 |
| 僱主對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 254 | 210 |
| 股份基礎付款 | 58 | 327 |
| | 3,470 | 3,731 |

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 | 人數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酬金組別 | |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 1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2 | 1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1 |
| | 3 | 3 |

10. 其他開支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核數師薪酬 | | |
| — 審核服務 | 2,150 | 2,100 |
| — 非審核服務 | 530 | 730 |
| 通訊費 | 594 | 630 |
| 專業服務費 | 8,980 | 4,516 |
| 汽車開支 | 239 | 1,808 |
| 差旅費用 | 6,433 | 6,657 |
| 保險費用 | 361 | 199 |
| 辦公室公用設施費用 | 903 | 649 |
| 其他稅項 | 479 | 186 |
| 銀行收費 | 116 | 125 |
| 其他 | 3,583 | 2,827 |
| 減：研發應佔的其他開支 | (2,665) | (816) |
| | 21,703 | 19,611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通訊費 | — | 128 |
| 專業服務費 | — | 1,758 |
| 汽車開支 | — | 64 |
| 差旅費用 | — | 538 |
| 保險費用 | — | 47 |
| 辦公室公用設施費用 | — | 415 |
| 其他稅項 | — | 1,115 |
| 銀行收費 | — | 67 |
| 其他 | — | 1,898 |
| 減：研發應佔的其他開支 | — | (516) |
| | — | 5,514 |
| | 21,703 | 25,125 |

1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33(a)) | (2,944) | (372) |
| 攤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收益 | 374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131 | 157 |
| 註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附註19(ii)) | 19 | – |
| 政府補貼(附註) | 4,511 | 12,699 |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 305 | (1,872) |
| 其他 | 150 | 162 |
| | 2,546 | 10,774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政府補貼(附註) | – | 398 |
| 外匯收益淨額 | – | 888 |
| 其他 | – | (4,333) |
| | – | (3,047) |
| | 2,546 | 7,727 |

附註：

該等金額主要指就研究活動收到政府補貼及COVID-19疫情補償。本集團於其達成補貼對應或相關法律及規例規定的所有條件時確認政府補貼。

12. 融資收入及成本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3 | 415 |
| 關連方利息收入 | 3,768 | 1,733 |
| 其他利息收入 | 952 | - |
| | 4,773 | 2,148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16 |
| 融資收入 | 4,773 | 2,164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利息開支： | |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10,235) | (16,655) |
| — 二零二零年債券(附註26(c)) | (403) | (3,693) |
| — 租賃負債(附註18) | (170) | (149) |
| | (10,808) | (20,497)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利息開支： | |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 | (2,038) |
| — 租賃負債(附註18) | - | (472) |
| | - | (2,510) |
| 融資成本 | (10,808) | (23,007) |
| 融資成本，淨額 | (6,035) | (20,843) |

13.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925 |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3) | — |
| 遞延稅項(附註27) | — | 153 |
| | 822 | 153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3,027 |
| | — | 3,027 |
| 所得稅開支 | 822 | 3,180 |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稅項有別於採用本集團實體損益適用的當地稅率所得出的理論金額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26,718) | (94,476)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2,573) |
| | (26,718) | (97,049) |
| 按各實體虧損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 (651) | (4,424) |
| 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的稅務影響 | (910) | (1,099) |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1,327) | (7,668) |
|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 3,409 | 15,756 |
|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 (1,426) | (4,934) |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2,294) | (2,857) |
|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4,124 | 8,406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3) | — |
| 所得稅開支 | 822 | 3,180 |

13. 所得稅開支(續)

(a) 香港利得稅

年內，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16.5%(二零二一年：16.5%)的香港利得稅。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均須按25%(二零二一年：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下文所討論的其中一間(二零二一年：一間)該等附屬公司除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有限公司獲相關地方稅務局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二年有權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二零二一年：15%)。高新技術企業資質須每三年重續一次。

1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千股 | 二零二一年 千股 |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 | 1,726,674 | 1,726,674 |

(a)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 (28,588) | (81,785) |

14. 每股虧損(續)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 (28,588) | (81,785) |
|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 – | 12,676 |
| 用以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 (28,588) | (94,461) |

(c)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用以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的 年內溢利 | – | 12,676 |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潛在普通股於且僅於獲轉換為普通股會減少每股盈利或增加持續經營業務每股虧損時，方具有攤薄效應。

由於所有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與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二零二一年：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有關的潛在普通股會對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而具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二零二一年：相同)。

15.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其股東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千港元 |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 汽車 千港元 | 電腦設備 千港元 |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 在建工程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162,253 | 11,636 | 480,649 | 7,209 | 4,176 | 13,634 | - | 679,557 |
| 累計折舊 | (42,029) | (10,627) | (271,537) | (7,137) | (3,627) | (12,221) | - | (347,178) |
| 賬面淨值 | 120,224 | 1,009 | 209,112 | 72 | 549 | 1,413 | - | 332,379 |
|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20,224 | 1,009 | 209,112 | 72 | 549 | 1,413 | - | 332,379 |
| 添置 | - | - | 1,661 | 2,327 | 339 | 26 | - | 4,353 |
| 折舊 | (1,548) | (747) | (41,797) | (16) | (121) | (36) | - | (44,265) |
| 出售(附註33(a)) | - | - | (194) | (172) | (5) | (1) | - | (372)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4(a)(i)) | (118,313) | (138) | (1,179) | (290) | (353) | (23) | - | (120,296) |
| 減值 | - | - | (15,318) | - | - | - | - | (15,318) |
| 匯兌差額 | (363) | (124) | 1,861 | 7 | 5 | (281) | - | 1,105 |
| 年末賬面淨值 | - | - | 154,146 | 1,928 | 414 | 1,098 | - | 157,586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 | - | 485,152 | 8,726 | 3,320 | 7,208 | - | 504,406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 | - | (331,006) | (6,798) | (2,906) | (6,110) | - | (346,820) |
| 賬面淨值 | - | - | 154,146 | 1,928 | 414 | 1,098 | - | 157,586 |
|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 | - | 154,146 | 1,928 | 414 | 1,098 | - | 157,586 |
| 添置 | - | - | 78,252 | 271 | - | 20 | 515 | 79,058 |
| 折舊 | - | - | (34,919) | (324) | (26) | (5) | - | (35,274) |
| 出售(附註33(a)) | - | - | (23,594) | (66) | (65) | (24) | - | (23,749) |
| 匯兌差額 | - | - | (13,683) | (189) | (27) | (9) | - | (13,908) |
| 年末賬面淨值 | - | - | 160,202 | 1,620 | 296 | 1,080 | 515 | 163,713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 | - | 483,799 | 8,117 | 2,468 | 7,026 | 515 | 501,925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 | - | (323,597) | (6,497) | (2,172) | (5,946) | - | (338,212) |
| 賬面淨值 | - | - | 160,202 | 1,620 | 296 | 1,080 | 515 | 163,713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84,652,000港元的機器以若干五年期分期貸款及一項兩年期分期貸款作抵押，年利率為6%。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6,129,000港元的機器按以該等機器作抵押的三年期分期貸款購買，年利率為6.7%。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b)。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油田服務業務分部表現低於預期，管理層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評估現金產生單位應佔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並得出結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本年度並無對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油田服務業務營運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得出。該等計算是使用以本公司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最新財務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來進行。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假設是來自有關年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假設。年均增長率為6%。推斷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會使用估計的5%加權平均增長率。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所用的稅前貼現率為1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油田服務業務分部的業績下滑，管理層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評估現金產生單位應佔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並得出結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約154,146,000港元。減值虧損約15,318,000港元於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油田服務業務營運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得出。該等計算是使用以本公司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最新財務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來進行。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假設是來自有關年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假設。年增長率為24%。推斷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會使用估計的3%加權平均增長率。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所用的稅前貼現率為15%。

17. 無形資產

| | 商譽－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油田服務業務 千港元 | 商譽－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電腦軟件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424,812 | 95,456 | 8,213 | 528,481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424,812) | (9,800) | (8,213) | (442,825) |
| 賬面淨值 | – | 85,656 | – | 85,656 |
|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年初及年末賬面淨值 | – | 85,656 | – | 85,656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424,812 | 95,456 | 8,213 | 528,481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424,812) | (9,800) | (8,213) | (442,825) |
| 賬面淨值 | – | 85,656 | – | 85,656 |

17. 無形資產(續)

| | 商譽— 油田項目 工具及服務— 油田服務業務 千港元 | 商譽— 諮詢服務 千港元 | 電腦軟件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424,812 | 95,456 | 8,584 | 528,852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424,812) | — | (8,326) | (433,138) |
| 賬面淨值 | — | 95,456 | 258 | 95,714 |
|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 | 95,456 | 258 | 95,714 |
| 添置 | — | — | 1,276 | 1,276 |
| 攤銷 | — | — | (74) | (74)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4(a)(i)) | — | — | (1,699) | (1,699) |
| 減值 | — | (9,800) | — | (9,800) |
| 匯兌差額 | — | — | 239 | 239 |
| 年末賬面淨值 | — | 85,656 | — | 85,656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424,812 | 95,456 | 8,213 | 528,481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424,812) | (9,800) | (8,213) | (442,825) |
| 賬面淨值 | — | 85,656 | — | 85,656 |

17.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評估

管理層按營運分部(包括諮詢服務)基準檢討業務表現及監察商譽。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其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為期五年的財政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年均增長率、稅前貼現率及永久增長率如下：

諮詢服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年均增長率 | 5% | 4% |
| 稅前貼現率 | 16% | 15% |
| 永久增長率 | 3% | 3% |

該等假設已於經營分部內用作分析。

所使用的年均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且反映特定風險。所使用的永久增長率並無超出現金產生單位營運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管理層已就諮詢服務進行敏感度分析。倘除稅前折現率或收益的年均增長率分別高於管理層的估算2.10個百分點及低於管理層的估算1.52個百分點，則於二零二二年將無任何就諮詢服務商譽的餘額。

17.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評估(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諮詢服務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得出。本集團評估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並得出結論現金產生單位及已分配商譽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本年度並無對本集團的商譽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諮詢服務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得出。本集團評估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並得出結論現金產生單位及已分配商譽的可收回金額為約85,656,000港元。減值虧損約9,800,000港元於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18. 租賃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使用權資產 | | |
| 物業租賃 | 3,790 | 1,683 |
| 租賃負債 | | |
| 流動 | 1,521 | 1,616 |
| 非流動 | 2,273 | 274 |
| | 3,794 | 1,890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約43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37,000港元)。

18. 租賃(續)

(b)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 土地使用權 | | – | 115 |
| 租賃土地 | | – | 114 |
| 物業租賃 | | 1,856 | 2,416 |
| 機器租賃 | | – | 3,997 |
| | | 1,856 | 6,642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 12 | 170 | 149 |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 3,767 | 3,590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 12 | – | 472 |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 – | 1,664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5,9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536,000港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的方式

本集團年內租賃辦公處所。該等租賃的不可撤銷租期初步介於兩至三年。於租期內，本集團持有的所有租賃均僅包括固定付款。

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於中國的上市股權投資 — 非流動(附註(i)) | 6,170 | 6,263 |
| 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 非流動(附註(ii)) | — | 2,324 |
| | 6,170 | 8,587 |

附註：

(i) 上市股權投資

上市股權投資指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權，該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掛牌，且自掛牌日期起並無報價。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採用市場法釐定。市場法使用與若干可比較實體及彼等的股票直接比較以估計上市股權投資的市值。

公平值屬公平值級別的第三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ii) 非上市股權投資

本集團於一間中國公司投資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油氣田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與本集團應佔權益工具的資產淨值相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本公司已於註銷後向其投資者分派現金且註銷收益約19,000港元已於附註11「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中入賬。

20. 存貨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組裝材料 | 19,936 | 27,439 |
| 製成品 | 2,173 | 2,173 |
| 存貨 | 22,109 | 29,612 |
| 減：存貨撇減(附註) | (9,249) | (5,264) |
| 存貨－淨額 | 12,860 | 24,348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材料成本」的存貨成本約70,68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8,556,000港元)。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存貨撇減約4,0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47,000港元)已計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成本為零(二零二一年：1,135,000港元)之存貨被認為過時及獲撇銷。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236,554 | 203,700 |
|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15,901) | (18,710)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220,653 | 184,990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約149,9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3,780,000港元)作抵押(附註26(a))。

本集團一般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長一年。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總貿易應收款項按服務完成及交付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最多3個月 | 203,191 | 68,883 |
| 3至6個月 | 2,098 | 16,176 |
| 6至12個月 | 11,745 | 18,762 |
| 12個月以上 | 19,520 | 99,879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236,554 | 203,700 |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8,710 | 9,236 |
| 減值虧損撥備 | 9,585 | 13,384 |
| 撥備撥回 | (11,140) | (3,785) |
| 撤銷 | – | (306) |
| 匯兌差額 | (1,254) | 181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901 | 18,710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已計入「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金額約1,55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減值虧損淨額9,599,000港元)。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並未撇銷過往悉數撥備的任何客戶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二一年：若干客戶撇銷306,000港元)。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信貸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b)(ii)。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美元(「美元」) | 11,035 | 10,788 |
| 人民幣(「人民幣」) | 209,618 | 174,202 |
| | 220,653 | 184,990 |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143,122 | 174,417 |
|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3,908) | (39,200)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淨額 | 109,214 | 135,217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第三方(附註) | 24,311 | 23,488 |
| 應收貸款－關聯方(附註35(b)) | 46,030 | 52,239 |
| 其他應收款項－關聯方(附註35(b)) | 1,514 | 774 |
| 可收回增值稅 | 21,242 | 38,138 |
| 租金按金 | 1,414 | 937 |
| 員工預支現金 | 2,359 | 1,974 |
| 前一年度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 273 | 274 |
| | 97,143 | 117,824 |
| 減：非即期部分 | | |
| 應收貸款－關聯方 | (37,070) | – |
| 租賃按金 | (300) | (303) |
| 非即期部分 | (37,370) | (303) |
| 即期部分 | 59,773 | 117,521 |
| 預付款項： | | |
| 材料的預付款項 | 12,071 | 16,478 |
| 租賃及其他的預付款項 | – | 915 |
| 即期部分 | 12,071 | 17,393 |

附註：

計入餘額約6,71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339,000港元)指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授出按固定年利率8%(二零二一年：8%)計息並須於一年(二零二一年：一年)內償還的貸款。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導致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約4,14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零)已計入「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上文所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所產生信貸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b)(ii)。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56,347 | 73,387 |
| 港元 | 2,280 | 7,621 |
| 美元 | 38,516 | 36,816 |
| | 97,143 | 117,824 |

22. 合約資產／(負債)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合約資產 | 108,659 | 24,703 |
| 減：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 (986) | (976) |
| 合約資產淨值 | 107,673 | 23,727 |
| 合約負債 | (625) | (940)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導致確認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約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合約資產減值撥回約234,000港元)，已計入「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合約資產所產生信貸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b)(ii)。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向已完成而未開具發票的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有關，乃由於發出發票之權利須待本集團於報告日期達成指定里程碑後方可作實。合約資產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通常在客戶發出驗收報告當日在收款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而非隨着時間的流逝)將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的代價金額)。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26 | 7,781 |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乃為本集團的投標及履約保證質押作抵押品。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 – 投標 | – | 633 |
| – 履約保證(附註36) | – | 336 |
| | – | 969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於中國持有。該等已抵押銀行存款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銀行現金 | 39,958 | 26,461 |
| 手頭現金 | 1 | 16 |
| | 39,959 | 26,477 |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39,178 | 17,742 |
| 美元 | 745 | 6,841 |
| 新加坡元(「新加坡元」) | – | 65 |
| 港元 | 35 | 1,827 |
| 其他 | 1 | 2 |
| | 39,959 | 26,477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約39,09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1,921,000港元)，以不同貨幣計值並於中國持有。該等現金及銀行結餘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25.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a) 貿易應付款項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43,720 | 158,598 |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分類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最多3個月 | 120,492 | 80,974 |
| 3至6個月 | 24,697 | 10,796 |
| 6至12個月 | 30,429 | 32,747 |
| 12個月以上 | 68,102 | 34,081 |
| | 243,720 | 158,598 |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205,798 | 115,891 |
| 港元 | 24,219 | 24,222 |
| 美元 | 13,703 | 18,485 |
| | 243,720 | 158,598 |

25.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其他應付款項－第三方 | 57,619 | 48,014 |
| 其他應付款項－員工相關開支 | 6,554 | 10,875 |
| 應計工資及福利 | 6,571 | 5,210 |
| 政府補貼 | 4,180 | 5,796 |
| 其他應付款項－關聯方(附註35(b)) | 6,068 | 64 |
| 其他應付稅項及附加費 | 5,122 | 8,719 |
| 應付利息 | 73 | 445 |
| | 86,187 | 79,12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45,544 | 43,432 |
| 港元 | 29,075 | 32,297 |
| 美元 | 11,568 | 3,394 |
| | 86,187 | 79,123 |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 | | |
| 其他借款(附註b) | 132,126 | 70,200 |
| | 132,126 | 70,200 |
| 流動 | | |
| 銀行借款(附註a) | 58,132 | 62,383 |
| 其他借款(附註b) | 37,093 | 49,077 |
| 二零二零年債券(附註c) | – | 3,600 |
| | 95,225 | 115,060 |
| | 227,351 | 185,260 |

(a)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平均借款利率為6.1%(二零二一年：5.6%)。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償還情況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即期： | | |
| 已抵押計息銀行借款 | | |
|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 | 58,132 | 62,383 |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a) 銀行借款(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率風險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 | |
| – 6個月或以下 | – | 34,019 |
| – 超過6個月 | 58,132 | 28,364 |
| | 58,132 | 62,383 |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人民幣 | 58,132 | 62,383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均為有抵押(二零二一年：相同)。本集團遵守所有銀行融資。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a) 銀行借款(續)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獲一家位於中國的銀行授出約58,13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2,232,000港元)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已於年內動用當中約58,13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2,383,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提取銀行融資(二零二一年：約29,849,000港元)。融資抵押如下：

- (i) 本集團約149,95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3,78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1(a))；
- (ii) 本公司一名董事(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擔保；
- (iii) 二零二二年：無(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
- (iv) 二零二二年：無(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本集團自同一家銀行獲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到期的額外貸款融資合共人民幣3,980,000元。有關融資由本集團約5,641,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並按5%的年利率計息。

(b) 其他借款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 | | |
| 有期貸款(附註(i)) | 59,700 | 70,200 |
| 分期貸款(附註(ii)) | 63,134 | — |
| 僱員貸款(附註(iii)) | 9,292 | — |
| | 132,126 | 70,200 |
| 流動 | | |
| 債券持有人貸款 | — | 12,000 |
| 有期貸款(附註(i)) | 18,000 | 36,000 |
| 分期貸款(附註(ii)) | 16,630 | 1,077 |
| 僱員貸款(附註(iii)) | 224 | — |
| 獨立貸款人貸款(附註(iv)) | 2,239 | — |
| | 37,093 | 49,077 |
| | 169,219 | 119,277 |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b) 其他借款(續)

附註：

- (i) 結餘指以港元計值初始本金額為14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5.5%計息的兩年期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欠按年利率5.5%計息的未償還貸款本金額為99,200,000港元的相關貸款人成功訂立補充協議。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零二二年八月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分別向該名貸款人償還1,000,000港元、1,0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根據補充協議，餘下未償還本金額將由二零二二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於每月的最後一日分期償還1,500,000港元，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最後一筆分期付款43,200,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指若干以人民幣計值分別於二零二七年九月及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到期且按年利率6%計息之人民幣24,225,000元(相當於約27,120,000港元)及人民幣40,375,000元(相當於約45,200,000港元)的五年期分期貸款。該等貸款已用於為本集團營運購入機器及以所購入的相關機器作抵押(附註16)。

除上述外，餘下結餘包括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到期且按年利率6%計息之人民幣6,650,000元(相當於約7,444,000港元)的兩年期分期貸款。該貸款已用於為本集團營運再融資及以過往年度所購入的現有機器作抵押(附註1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到期之約人民幣880,000元(相當於約1,077,000港元)的三年期分期貸款。該三年期分期貸款按年利率6.7%計息。該貸款已用於為本集團營運購入機器及以所購入的相關機器作抵押(附註16)。

- (iii)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集團與若干僱員訂立多份貸款協議，據此，僱員向本集團授出總額為人民幣6,100,000元的貸款融資，期限介乎二零二三年三月至六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本集團與一名僱員進一步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據此，僱員已向本集團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元的貸款融資，期限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本集團與若干僱員訂立多份貸款協議，據此，僱員已將向本集團提供總額為人民幣8,500,000元的若干貸款融資的償還日期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至六月。該融資為無抵押並按15%的年利率計息。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b) 其他借款(續)

附註：(續)

- (iv) 結餘指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約2,239,000港元)的一年期貸款。該融資為無抵押並按6%的年利率計息。

除上述外，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貸款人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該兩名貸款人向本集團授出總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的非循環貸款融資。本集團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支取該非循環貸款及任何未償還貸款金額將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於支取貸款融資時，本集團須質押若干機器及設備，以及該貸款融資按8%的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集團已支取人民幣1,000,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該金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並未進一步支取融資，故相應的未動用融資為人民幣19,000,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貸款人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該名貸款人向本集團授出5,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本集團可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支取貸款及任何未償還貸款金額將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該貸款融資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及按12%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相關貸款融資尚未支取。

- (v)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股東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股東向本集團授出人民幣30,000,000元的循環融資，期限為自首次支取日期起計二十四個月。該融資為無抵押並按8%的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集團已支取人民幣1,000,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該金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未支取該融資，故相關未動用融資為人民幣30,000,000元。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c) 二零二零年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相關債券持有人訂立認購協議，同意贖回於二零一九年發行的發行在外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及向每名相關債券持有人進一步發行八份本金額分別為2,125,000港元及1,625,000港元並按年利率13.5%計息的債券(「二零二零年債券」)(定義見前文)。每份二零二零年債券按季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自的到期日到期。贖回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及發行二零二零年債券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根據認購協議，已發行二零二零年債券及認股權證，而認股權證可與二零二零年債券分拆，二零二零年債券及認股權證可個別及分開轉讓。認股權證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本集團已成功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值3,750,000港元的二零二零年債券債券持有人訂立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債券的到期日已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提早償還債券。

二零二零年債券變動分析如下：

| |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6,679 |
| 利息開支(附註12) | 3,693 |
| 已付利息 | (1,772) |
| 償還本金部分 | (15,000)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3,600 |
| 利息開支(附註12) | 403 |
| 已付利息 | (253) |
| 償還本金部分 | (3,750)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將於12個月後變現 | — | — |

於年內的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如下(並無計及抵銷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 千港元 |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8 | 238 | 246 |
| 匯兌差額 | — | 4 | 4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4(a)) | (8) | (395) | (403) |
| 列支於綜合損益表(附註13) | — | 153 | 153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以相關稅項福利很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為限。本集團並無就約246,2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23,977,000港元)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約103,12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7,863,000港元)並無屆滿日期，而餘下稅項虧損將於直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六年)(包括當日)的不同日期屆滿。

根據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當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對該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收協定安排，則適用於較低的預扣稅率。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所有附屬公司並無擁有可能須繳納上述預扣稅的累計盈利，因此並無就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28. 股本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股份數目 千股 | 金額 千港元 |
| 無面值普通股： |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26,674 | 2,001,073 |

29. 其他儲備

| | 換算儲備 千港元 | 法定儲備 千港元 | 認股 權證儲備 千港元 | 股份基礎 付款儲備 千港元 | 資本儲備 千港元 | 與非控股 | 總計 千港元 |
|--------------------------------|----------------|-------------|-------------------|---------------------|-------------|-------------------|-----------------|
| | | | | | | 權益進行 交易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34,387 | 23,867 | 2,331 | 42,713 | (51,406) | 22,325 | 74,217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3,961) | - | - | - | - | - | (3,961) |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時解除換算儲備 | 485 | - | - | - | - | - | 485 |
|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1,855 | - | - | - | - | - | 1,855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621) | - | - | - | - | - | (1,621)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 交易總額 | | | | | | | |
| 確認股份基礎付款(附註30) | - | - | - | 243 | - | - | 243 |
| 於購股權到期後轉撥股份基礎付款儲備 (附註30) | - | - | - | (28,532) | - | - | (28,532)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 - | (28,289) | - | - | (28,289)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32,766 | 23,867 | 2,331 | 14,424 | (51,406) | 22,325 | 44,3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其他儲備(續)

| | 換算儲備 | 法定儲備 | 認股 權證儲備 | 股份基礎 付款儲備 | 資本儲備 | 與非控股 權益進行 交易 | 總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5,168 | 23,867 | 2,331 | 42,097 | (51,406) | 6,262 | 38,319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6,290 | - | - | - | - | - | 16,290 |
|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換算儲備 | 1,171 | - | - | - | - | - | 1,171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7,461 | - | - | - | - | - | 17,461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 交易總額 | | | | | | | |
| 確認股份基礎付款(附註30) | - | - | - | 616 | - | - | 616 |
|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 | 1,758 | - | - | - | - | 16,063 | 17,821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總額 | 1,758 | - | - | 616 | - | 16,063 | 18,437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34,387 | 23,867 | 2,331 | 42,713 | (51,406) | 22,325 | 74,217 |

29. 其他儲備(續)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a) 換算儲備

重新換算海外業務的資產淨值為呈列貨幣產生的收益或虧損。

(b)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以及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向法定儲備分配至少10%稅後溢利，直至有關儲備達註冊資本50%。各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決定撥付資金至企業擴展基金與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按現有股權比例轉換為註冊資本，惟進行有關發行後的餘下法定盈餘儲備基金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25%。

(c) 認股權證儲備

如附註26(c)所述，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二零二零年債券的債券持有人訂立認購協議，同意贖回發行在外的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向二零二零年債券的持有人發行12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的合約行使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2港元。年內，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d) 股份基礎付款儲備

就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尚未沒收、失效或到期的購股權確認的累計開支。

30. 股份基礎付款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承授人致力協助本集團於日後發展及擴充。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經甄選參與者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契約或回報。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經甄選僱員。

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 | 按授出日期劃分的購股權 | | | |
|---------------|-----------------|-----------------|----------------|-----------------|
|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六日 |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十一日 |
| 因行使而發行之普通股數目： | | | | |
| — 董事 | 2,500,000 | 6,000,000 | — | 17,000,000 |
| — 僱員及高級管理層 | 57,200,000 | 62,000,000 | 5,000,000 | — |
| 行使價 | 1.21港元 (經調整) | 0.53港元 | 0.33港元 | 0.19港元 |
| 合約購股權年限 | 七年 | 七年 | 七年 | 七年 |
| 到期日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八日 | 二零二三年 十月二十五日 | 二零二五年 八月十五日 | 二零二六年 五月三十日 |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一至五年。所有該等購股權乃屬有條件，其中五分之一在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每週年獲歸屬並可予行使。

本集團並無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的法定或推定義務。

30. 股份基礎付款(續)

以授出購股權作為回報而收取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按二項模式釐定的公平值範圍且模式主要輸入參數如下：

| | 按授出日期劃分的購股權 | | | |
|------------------|-----------------|-----------------|----------------|-----------------|
|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六日 |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十一日 |
|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範圍(港元) | 0.62 – 0.66 | 0.19 – 0.25 | 0.14 – 0.16 | 0.08 – 0.10 |
| 於授出日期加權平均股份 | | | | |
| 價格(港元) | 1.28 | 0.52 | 0.32 | 0.18 |
| 預期波幅(附註) | 56.49% | 47.97% | 49.45% | 53.41% |
| 預期購股權年期 | 7年 | 7年 | 7年 | 7年 |
| 股息收益率 | 無 | 無 | 無 | 無 |
| 年度無風險利率 | 1.37% | 0.75% | 2.08% | 1.41% |

附註：

預期波幅的假設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波幅。

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的可變因素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平值構成重大影響。

30. 股份基礎付款(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且可予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 |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 | |
|--------------------|--------------------|-------------------|----------|---------------------|-------------------|
| | |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 年內沒收、 失效或到期 |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授出日期 | | | | |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經調整) | 18,108,905 | - | (18,108,905) | -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0.53 | 26,400,000 | - | - | 26,400,000 |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 0.33 | 5,000,000 | - | - | 5,000,000 |
|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 0.19 | 17,000,000 | - | - | 17,000,000 |
| | | 66,508,905 | - | (18,108,905) | 48,400,000 |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 | | | |
| 授出日期 | | | | |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 1.21 | - | 1.21 | 不適用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 0.53 | - | - | 0.53 |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 | 0.33 | - | - | 0.33 |
|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 | 0.19 | - | - | 0.19 |

30. 股份基礎付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且可予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 授出日期 |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 | |
|-------------|--------------------|----------------|------|----------------|-------------------|
| | |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 年內沒收、 失效或到期 |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經調整) | 21,430,656 | - | (3,321,751) | 18,108,905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0.53 | 29,500,000 | - | (3,100,000) | 26,400,000 |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 0.33 | 5,000,000 | - | - | 5,000,000 |
|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 0.19 | 17,000,000 | - | - | 17,000,000 |
| | | 72,930,656 | - | (6,421,751) | 66,508,905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授出日期 | | | | |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21 | - | 1.21 | 1.21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 0.53 | - | 0.53 | 0.53 |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 0.33 | - | - | 0.33 |
|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 0.19 | - | - | 0.19 |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持有人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約2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16,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附註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約28,53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已於購股權屆滿後自以股份基礎付款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財務狀況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資產及負債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410,303 | 429,303 |
| 流動資產 | |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263 | 26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 | 3 |
| | 266 | 266 |
| 流動負債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8,562 | 18,905 |
| 二零二零年債券 | – | 3,600 |
| 借款 | 18,000 | 48,000 |
| | 96,562 | 70,505 |
| 淨流動負債 | (96,296) | (70,239)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314,007 | 359,064 |
| 非流動負債 | | |
| 借款 | 59,700 | 70,200 |
| | 59,700 | 70,200 |
| 資產淨值 | 254,307 | 288,864 |
| 權益 | | |
| 股本 | 2,001,073 | 2,001,073 |
| 其他儲備 | 16,755 | 45,044 |
| 累計虧損 | (1,763,521) | (1,757,253) |
| 總權益 | 254,307 | 288,864 |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王金龍先生
董事

林景禹先生
董事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 | 股份基礎 付款儲備 千港元 | 認股 權證儲備 千港元 | 累計虧損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42,097 | 2,331 | (1,600,644) |
| 年內虧損 | – | – | (156,609) |
| 確認股份基礎付款 | 616 | –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713 | 2,331 | (1,757,253)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42,713 | 2,331 | (1,757,253) |
| 年內虧損 | – | – | (34,800) |
| 確認股份基礎付款 | 243 | – | – |
| 於購股權到期後轉撥股份基礎付款儲備 | (28,532) | – | 28,532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424 | 2,331 | (1,763,521) |

3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分佔資產淨值(商譽除外) | 73,603 | 67,107 |
| 商譽 | 121 | 143 |
| | 73,724 | 67,250 |
| 應收聯營公司貸款(附註21(b)) | 46,030 | 52,239 |
| 其他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42 | 50 |

3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業務架構形式 | 註冊成立地點 | 間接持有普通股 | |
|--|--------|--------|------------------------------|--|
| | | | 百分比 | 主要業務 |
| 百勤能源科技 (惠州)有限公司 (百勤惠州) | 有限公司 | 中國 | 32.73% (二零二一年： 38.60%) | 研發石油工程設備以及維修及保養鑽井、完井設備以及石油工程設備。石油工程設備進出口、批發及代理 |
| 百勤石油技術 (惠州)有限公司 (「百勤技術」) | 有限公司 | 中國 | 32.73% (二零二一年： 38.60%) | 在中國提供油田工具及設備技術服務及研發 |
| Star Petrotech Pte. Ltd. (「Star Petrotech」) | 有限公司 | 新加坡 | 32.73% (二零二一年： 38.60%) | 在新加坡生產及維修其他油田及氣田機械及設備 |
| 深圳市百勤近海 油田服務 有限公司 | 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 32.73% (二零二一年： 15.44%) | 於中國分銷及提供各種設備的技術服務，包括石油化工、油田、安全環境及電信等 |

上述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如財務報表附註34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完成出售百勤惠州14.62%股權。完成出售後，百勤惠州成為本集團持有38.60%實際股權的聯營公司。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4。

於本年度，百勤惠州已完成增資，據此，本集團於百勤惠州的股權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60%攤薄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73%。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收益約374,000港元已計入附註11「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經調整以反映本集團在使用權益法時作出的調整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流動資產 | 264,418 | 180,334 |
| 非流動資產 | 210,393 | 195,575 |
| 流動負債 | (193,713) | (152,048) |
| 非流動負債 | (56,219) | (50,009) |
| 資產淨值 | 224,879 | 173,852 |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 73,603 | 67,107 |
|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一月一日／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收入 | 186,311 | 104,075 |
| 開支 | (174,906) | (92,687) |
| 年內溢利 | 11,405 | 11,388 |
| 其他全面收益 | 5,678 | 4,340 |
| 全面收益總額 | 17,083 | 15,728 |
|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 3,639 | 4,396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聯營公司銷售零(二零二一年：11,221,000港元)及自彼等購買約12,41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649,000港元)。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賬面淨值(附註16) | 23,749 | 37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11) | (2,944) | (37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0,805 | — |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於其他附註披露的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使用權資產約43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37,000港元)(附註18)；及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賬面值約75,294,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分期貸款撥付(附註26(b)(ii))。

(c) 債務淨額對賬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 | — | 96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4) | 39,959 | 26,477 |
| 其他應付款項—關聯方(附註25(b)) | (6,068) | (64) |
|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6) | (227,351) | (185,260) |
| 租賃負債(附註18(a)) | (3,794) | (1,890) |
| | (197,254) | (159,768)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債務淨額對賬(續)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 | 其他資產 | | 融資活動負債 | | | | | | 總計 |
|--------------------------------|---------------|-------------|--------------------|----------------|----------------------|----------------------|-----------------------------|-----------------------------|------------------|
| |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 已抵押 銀行存款 | 其他應付 款項— 關聯方 | 租賃負債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銀行借款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債券持有人 貸款 | 銀行及 其他借款— 二零二零年 債券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29,553 | 3,256 | - | (24,155) | (151,502) | (135,546) | (23,500) | (16,679) | (318,573) |
| 融資現金流量 | - | - | (64) | 6,661 | 59,884 | 28,358 | 11,500 | 15,000 | 121,339 |
| 投資現金流量 | - | (2,351) | - | - | - | - | - | - | (2,35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出售附屬 公司的現金流出)增加 | 323 | - | - | - | - | - | - | - | 323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4(a)) | (4,991) | - | - | 16,477 | 37,435 | - | - | - | 48,921 |
| 匯兌調整 | 1,592 | 64 | - | (120) | (8,200) | (79) | - | - | (6,743) |
| 經營現金流量項下已付利息 | - | - | - | 621 | 9,207 | 8,838 | 638 | 1,772 | 21,076 |
|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 | - | - | - | (1,374) | (9,207) | (8,848) | (638) | (3,693) | (23,760)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477 | 969 | (64) | (1,890) | (62,383) | (107,277) | (12,000) | (3,600) | (159,768) |
| 融資現金流量 | - | - | (6,001) | 2,059 | (1,033) | 17,731 | 12,000 | 3,750 | 28,506 |
| 投資現金流量 | - | (946) | - | - | - | - | - | - | (94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 17,771 | - | - | - | - | - | - | - | 17,771 |
| 匯兌調整 | (4,289) | (23) | (3) | 43 | 5,284 | 1,217 | - | - | 2,229 |
| 經營現金流量項下已付利息 | - | - | - | 170 | 3,954 | 5,651 | 630 | 253 | 10,658 |
|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 | - | - | - | (4,176) | (3,954) | (86,541) | (630) | (403) | (95,704)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959 | - | (6,068) | (3,794) | (58,132) | (169,219) | - | - | (197,254)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非現金變動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修訂、應計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二零二零年債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非現金變動包括租賃修訂、應計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二零二零年債券。

34. 去年出售附屬公司

(a)(i) 出售百勤惠州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完成向本公司主要股東兼董事王金龍先生及彼之聯繫人出售百勤惠州14.62%股權，現金代價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30,045,000港元)。出售完成後，百勤惠州成為本集團持有38.60%實際股權的聯營公司。百勤惠州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 |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0,296 |
| 無形資產 | 1,699 |
| 使用權資產 | 26,411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381 |
| 存貨 | 46,364 |
| 貿易應收款項 | 50,493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16,03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991 |
| 貿易應付款項 | (21,79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1,033) |
| 合約負債 | (1,400) |
| 租賃負債 | (16,477)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37,435) |
| 遞延稅項負債 | (403) |
| 出售資產淨值 | 119,123 |
| 解除非控股權益 | (52,567) |
| 解除匯兌儲備 | 1,171 |
| | 67,727 |
| 成為聯營公司投資的保留權益的公平值 | (61,179)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23,497 |
| 現金代價 | 30,045 |
| 出售現金流入淨額： | |
| 現金代價 | 30,045 |
|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991) |
| | 25,054 |

34. 去年出售附屬公司(續)

(a)(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百勤惠州的收益、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二十三日 千港元 |
|---------------------|-------|---------------------------------|
| 收益 | 6 | 69,828 |
| 其他收入 | 7 | 1,115 |
| 經營成本 | | |
| 材料成本 | | (37,10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4,560)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4,632) |
| 無形資產攤銷 | | (74) |
|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 18(b) | (1,664) |
| 僱員福利開支 | 8 | (7,271) |
| 分銷開支 | | (43) |
| 研發開支 | | (6,120) |
| 接待及營銷費用 | | (988) |
| 其他開支 | 10 | (5,514) |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11 | (3,047) |
| 經營虧損 | | (79) |
| 融資收入 | 12 | 16 |
| 融資成本 | 12 | (2,510) |
| 融資成本，淨額 | | (2,494)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2,573) |
| 所得稅開支 | 13 | (6) |
| 除所得稅開支後虧損 | | (2,579)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23,497 |
| 出售收益相關稅務開支 | 13 | (3,021) |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 | 17,897 |

34. 去年出售附屬公司(續)

(a)(ii)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 | |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15,310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49,330) |
| 財務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52,547 |
| <hr/>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18,527 |

出售百勤惠州產生的溢利約為23,497,000港元，即出售所得款項加上前附屬公司的保留權益的公平值，減去附屬公司歸屬於本集團的淨資產賬面值及換算儲備。

百勤惠州主要從事製造油田相關產品。出售百勤惠州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原因是其代表一項單獨主要業務。

(b) 視作出售若干附屬公司

- (i)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完成將其於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出售予另一間本公司擁有70%間接股權的附屬公司，現金代價為6.5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1百萬港元)，於完成後，在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該附屬公司的實際股權其後由100%減少至70%。因此，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約4,383,000港元並直接於權益確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4,383,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各方完成向一間本公司擁有70%股權的附屬公司增資人民幣41,000,000元。增資完成後，在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該附屬公司的股權由70%減少至53.22%。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約29,238,000港元並確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9,650,000港元。代價約48,511,000港元已於去年收取。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向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注資訂立協議。增資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完成。增資完成後，在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該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權由100%減少至80%。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約2,429,000港元。代價約1,164,000港元已於去年收取，而餘下代價約1,265,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21(b))。

34. 去年出售附屬公司(續)

(b) 視作出售若干附屬公司(續)

- (iv)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注資增加本公司的另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訂立協議。增資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完成。增資完成後，在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本集團股權由100%減少至80%。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約1,350,000港元並確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3,788,000港元。代價約2,095,000港元已於去年收取，而餘下代價約343,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21(b))。

35. 關聯方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進行的重大交易，以及關聯方交易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結餘的概要。

| 姓名／名稱 | 關係 |
|----------------|--------------|
| 王金龍先生 | 股東及董事 |
| 趙錦棟先生 | 董事 |
| 黃瑜先生 | 董事 |
| 黃紹基先生 | 董事 |
| 梁年昌先生 | 董事 |
| 湯顯和先生 | 董事 |
| 辛俊和先生 | 董事 |
| 張大偉先生 | 董事 |
| 陳國源先生 | 高級管理層 |
| 王星凱先生 | 王金龍先生的緊密家庭成員 |
| 周思思女士 | 王金龍先生的緊密家庭成員 |
| 百勤惠州 | 本公司聯營公司 |
| Star Petrotech | 本公司聯營公司 |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被視為負責籌劃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4,708 | 5,073 |
| 股份基礎付款 | 243 | 432 |
| | 4,951 | 5,505 |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應收關聯方貸款(附註21(b)) | (i) | 46,030 | 52,239 |
| 應收關連方款項(附註21(b)) | (ii) | 1,514 | 774 |
|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25(b)) | (iii) | (6,068) | (64) |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指授予聯營公司的兩項不可撤銷循環貸款融資，未償還金額分別約為2,601,000美元(相當於約20,281,000港元)及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793,000港元)，按年利率8%計息並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的補充協議，本集團同意向聯營公司分別提供一筆經調減本金金額不多於2,700,000美元(相當於約21,051,000港元)的不可撤回循環信貸融資及本金金額不多於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793,000港元)的不可撤回循環信貸融資，期限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於相關貸款融資項下的所有未償還款項的年利率將為7%。所有未償還結餘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

除上述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餘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完成轉讓本公司前附屬公司100%股權的應收聯營公司餘下代價約人民幣8,000,000元(相等於約8,956,000港元)，按年利率8%計息並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的補充協議，本集團同意將餘下代價的付款日期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於所有餘下代價的年利率將為7%。所有未償還結餘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

有關兩項不可撤銷循環貸款融資及餘下代價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的通函。

- (ii) 餘額主要包括應收聯營公司及其他關聯方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餘額主要包括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費用。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已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 (i)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授予百勤惠州的若干銀行融資以百勤惠州所持有的物業作抵押提供企業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百勤惠州提供約人民幣12,545,000元(相當於約14,04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378,000元)的公司擔保，年內按年利率1.0%計息財務擔保收入為約22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000港元)。董事認為，由於授予百勤惠州的銀行融資已全部由擔保財產覆蓋，本集團未就公司擔保義務計提撥備。
- (ii)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向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注資人民幣2,000,000元與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趙錦棟先生擁有其50%股權)訂立協議。
- (iii) 如附註34(a)(i)所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向本公司主要股東兼董事王金龍先生及其聯繫人出售百勤惠州14.62%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30,045,000港元)。
- (iv) 上述所有交易按關聯方相互協定的條款於本集團的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36. 履約保證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履約保證(附註) | — | 336 |

附註：

履約保證與銀行就境外項目的工具及設備銷售或提供服務向本集團客戶提供的擔保有關。倘未按合約履行，客戶可要求履行履約保證及本集團須就已提供的履約保證對銀行負責。

3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根據其定價政策為其服務準確定價、尋找途徑以合理成本融資、從金融機構或關聯方獲得借款以及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

與其他同業一致，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總借款(包括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去總現金(包括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顯示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本集團之策略為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50%以內。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6) | 227,351 | 185,260 |
| 租賃負債(附註18) | 3,794 | 1,890 |
| 減：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 | — | (96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4) | (39,959) | (26,477) |
| 債務淨額 | 191,186 | 159,704 |
| 總權益 | 261,735 | 290,679 |
| 總資本 | 452,921 | 450,383 |
| 資產負債比率 | 42% | 35% |

38.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上，並務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管理層根據董事及主要股東的指示執行風險管理。管理層與主要股東密切合作，識別並評估財務風險。管理層審閱及批准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的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使管理層就本集團的營運作出戰略及知情決定。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全球，故承受不同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及人民幣有關。外匯風險產生自未來商業交易及並非以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為管理因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開立美元及人民幣銀行賬戶就以該等貨幣計值的交易付款，藉此減輕風險。以各種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可透過相關票據顯示。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對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約3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減少／增加663,000港元），此乃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淨值的匯兌收益或虧損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對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約5,37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減少／增加10,318,000港元），此乃由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金融資產淨值的匯兌收益或虧損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浮息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由以浮息持有的現金抵銷。以定息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定期分析其利率風險，並會於訂立任何融資、更新現有持倉及另類融資交易時考慮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慣例是透過監控及檢討市場利率變動及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管理其利息收入／成本。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產生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交易。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以及中國境外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為管理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以確保其服務及產品均銷售予具信譽良好的客戶，且本集團一般按附註21(a)授予其客戶最長一年的信貸期。

本集團對所有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針對客戶以往到期時之還款紀錄及現時的還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特定資料(如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資料。本集團根據與各客戶協商之條款，對不同客戶採用不同的計費政策。本集團將於不同階段(例如簽訂合約後及交付產品後)發行進度賬單。各部分付款及到期日付款的確切百分比乃因應不同合約而各有所異。本集團就逾期餘額與該等債務人進行磋商，並由雙方協定還款時間表，亦會對債務人之信貸質素進行定期評估，以評估是否需要修訂信貸期。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按集團基準管理，已經計及過往違約經驗及行業的未來前景及／或實際與預測經濟資料的不同外部資料來源(倘適合)，以估計各對手方違約的可能性及各種情況下的違約損失。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如下幾種類型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貿易應收款項；
- 合約資產；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惟已識別之減值虧損並不重大，乃由於本集團僅與中國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以及中國境外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交易。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的實體採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認為客戶的信貸質素屬良好，原因為大部分對手方均為油田行業的領導者，財務狀況穩健且無拖欠記錄。

管理層經計及財務狀況、過往記錄、預期收款的金額及時間以及其他因素逐一對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對於具有較高內在信貸風險的客戶，本集團提高交易溢價以管理風險。本集團於各年末審閱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客戶的預期結算模式。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未有融資部分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客戶結算資料、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日數進行分組。合約資產與未開票的在建工程有關，且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與合約資產的虧損率合理相若。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信貸虧損率釐定如下：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貿易應收款項 | 即期 千港元 | 逾期不多於 3個月 千港元 | 逾期 3至6個月 千港元 | 逾期 6至12個月 千港元 | 逾期 12個月以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個別評估： | | | | | | |
|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 - | - | 922 | 163 | 5,263 | 6,348 |
| 虧損撥備 | - | - | (429) | (163) | (5,263) | (5,855) |
| 共同評估： | | | | | | |
| 預期虧損率 | 2% | 18% | 20% | 31% | 33% | |
|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 207,993 | 8,492 | 200 | 4,134 | 9,386 | 230,205 |
| 虧損撥備 | (4,096) | (1,546) | (39) | (1,293) | (3,072) | (10,046) |
| 賬面淨值－貿易應收款項 | 203,897 | 6,946 | 654 | 2,841 | 6,314 | 220,652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結餘來自於中國進行業務的客戶。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

| | 總計 千港元 |
|-----------|-----------|
| 預期虧損率 | 1% |
| 賬面總值－合約資產 | 108,659 |
| 虧損撥備 | (986) |
| 賬面淨值－合約資產 | 107,673 |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撥備組合釐定如下：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即期 | 逾期不多於 3個月 | 逾期 3至6個月 | 逾期 6至12個月 | 逾期 12個月以上 | 總計 |
|---------------|---------|--------------|-------------|--------------|--------------|----------|
| 的貿易應收款項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預期虧損率 | 2% | 2% | 4% | 7% | 18% | |
|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 68,883 | 16,176 | 9,127 | 32,489 | 77,025 | 203,700 |
| 虧損撥備 | (1,623) | (378) | (392) | (2,156) | (14,161) | (18,710) |
| 賬面淨值－貿易應收款項 | 67,260 | 15,798 | 8,735 | 30,333 | 62,864 | 184,990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結餘來自於中國進行業務的客戶。

|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 | 總計 千港元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4% |
| 賬面總值－合約資產 | 24,703 |
| 虧損撥備 | (976) |
| 賬面淨值－合約資產 | 23,727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在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被撇銷。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之指標包括債務人未履行本集團之還款計劃。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續)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從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鑒於年內信貸風險減少，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為33,90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9,200,000港元)。

當預期不可收回額外現金時，已確認減值撥備的應收款項就其撥備進行撇銷。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流動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27,540,000港元，截至該日，本集團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95,225,000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9,959,000港元。

此情況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評估使用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時，董事編製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五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編製預測時，董事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亦計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ii)中概述的以下計劃及措施。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根據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成相關到期日組別進行分析。尤其是，就載有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而言，有關分析根據實體須付款的最早期限(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即時催收貸款)列示現金流出。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一年以內到期的公平值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若。

| | 1年以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 1至2年 千港元 | 2至5年 千港元 | 5年以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43,720 | – | – | – | 243,72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6,885 | – | – | – | 76,885 |
| 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利息付款 | 103,847 | 112,057 | 33,451 | – | 249,355 |
| 租賃負債及利息付款 | 1,759 | 1,490 | 932 | – | 4,181 |
| | 426,211 | 113,547 | 34,383 | – | 574,141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58,598 | – | – | – | 158,59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4,608 | – | – | – | 64,608 |
| 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利息付款 | 120,793 | 73,149 | – | – | 193,942 |
| 租賃負債及利息付款 | 1,672 | 284 | – | – | 1,956 |
| | 345,671 | 73,433 | – | – | 419,104 |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概述貸款協議所載基於協定償還時間表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到期情況分析。有關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因此，該等金額高於附註26所載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要求時償還」時間範圍所披露的金額。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或不會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償還時間表償還。

| | 1年以內 千港元 | 1至2年 千港元 | 2至5年 千港元 | 5年以上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7,886 | 163,915 | 33,451 | – | 255,252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2,358 | 73,149 | – | – | 195,507 |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1(a)) | 220,653 | 184,990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75,901 | 79,686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 | – | 96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4) | 39,959 | 26,477 |
|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9) | 6,170 | 8,587 |
| 總計 | 342,683 | 300,709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負債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 |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5(a)) | 243,720 | 158,59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6,885 | 64,608 |
|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6) | 227,351 | 185,260 |
| 租賃負債(附註18) | 3,794 | 1,890 |
| 總計 | 551,750 | 410,356 |

40. 公平值估量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等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 | 第三級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資產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上市股權投資(附註19(i)) | 6,170 | 6,263 |
| —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 | - | 2,324 |
| | 6,170 | 8,587 |

年內概無在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作出轉撥。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法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並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

40. 公平值估量(續)

用於對金融工具作出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上市股權投資的相關資產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的變動。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8,587 | 8,360 |
| 註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245) | — |
| 註銷收益 | 19 | — |
| 公平值變動 | 131 | 157 |
| 匯兌差額 | (322) | 7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6,170 | 8,587 |
| 年內計入損益的年內收益總額(附註11) | 150 | 157 |

41.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有下列重大事項：

- (a)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根據且按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已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及公司秘書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合共75,000,000股無面值的普通股。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075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為十年，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起至二零三三年一月九日止，惟須受要約函件所載的歸屬條件及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有關該等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的公告。
- (b)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百勤石油(深圳)有限公司(「百勤深圳」)與惠州農村商業銀行(「惠州農商銀行」)就為惠州農商銀行向百勤惠州授予的本金額為人民幣53,000,000元的新銀行循環貸款融資提供擔保而訂立新擔保協議，據此，擔保金額將以百勤深圳的相應持股比例為限。有關此擔保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42.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權益：

| 名稱 | 註冊成立國家、法律實體類別及 註冊成立日期 |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 持有權益 |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百勤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 | 已發行股本10,000港元 | 100% | — | 在香港投資控股 |
| 百勤國際有限公司 | 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四日 | 已發行股本5,000,000 港元 | 100% | — | 在中國、俄羅斯及中東等地 提供油田項目工具及服務 以及諮詢服務 |
| 深圳市百勤石油技術 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 151,300,000元 | — | 100% | 在中國等地提供油田項目工 具及服務以及諮詢服務 |
| 深圳市百勤鑽井技術 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 | 80% | 在中國買賣工具及設備及 提供鑽井服務 |
| 百勤(重慶)油氣工程技術 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 | 80% | 在中國買賣工具及設備及 提供工程及技術服務 |
| Petro-king Group Middle East Corporation FZCO | 阿聯酋，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 | 100股每股1,000阿聯酋 迪拉姆的股份 | — | 100% | 在中東買賣油田工具及設備 |
| 百勤石油(深圳)有限公司 (百勤深圳) | 中國，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 |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 — | 100% | 在中國投資控股 |